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23 号四层 4001-4025 号房间）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F）

二〇一五年九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一、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受我国城镇燃气行业发展以及燃气企业的信息化建设投资比例影响较大。近年来我国城市化水平不断提升，城镇居民人口不断增加，城镇燃气的普及率稳步上升。政府持续对城镇公用事业进行建设投入，促使整体燃气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为燃气行业信息化创造了较大的市场空间。同时各地燃气企业面对目前粗放的管理方式具有一定的信息化建设动力，各地燃气企业正逐年加大信息化投资的规模。

现燃气行业作为公用事业，每年有较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资投入，可以保证燃气相关各行业市场规模与发展潜力。但如未来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出现调整，降低燃气行业相关固定资产投资投入，或燃气企业信息化建设与改造进度推动出现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经营状况。

二、安全生产管理风险

公司所提供产品及服务面向燃气行业。燃气行业管理易燃、易爆的各类可燃气体，一旦产生泄漏极易发生火灾、爆炸事故，造成严重的经济损失与恶劣的社会影响。因此安全生产管理是燃气信息化企业运营过程中的首要工作重点。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所销售、安装的硬件如数据采集器经过了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CQST）认证，获得了产品防爆电子设备合格证，确保公司产品加装在燃气管网设施后，可以安全有效运行。

尽管公司在安全生产管理上积累了一定经验，但随着公司业务扩张，服务覆盖面积扩大，如果不能及时提高管理水平，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手册，则公司仍然存在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可能，从而对燃气公司、用户及管网周边人民群众造成较大的损失。

三、客户集中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份，公司前五大客户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9.37%、68.68%、78.28%，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主要从事为城镇燃气供应企业提供管网安全、计量、运行的智能化运营解决方案以及城镇燃气使用单位的信息化服务，公司主要集中于北京市城市公用事业和市政管理等领域，如果该领域客户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给公司业务的发展带来不确定性。

四、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5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4,816,518.49元、2,884,422.2元和9,628,050.85元。应收账款净值分别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1.96%、15.31%和44.32%，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1.33%、6.70%、45.60%，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主要内容为主要系技术开发和系统集成项目产生，该类客户主要系北京市城市公用事业和市政管理等领域的客户，若公司的债务人未来出现财务状况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者无法回收产生坏账，将对公司业绩和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五、公司治理风险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三会议事规则及一系列规章制度，但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管理层在实际操作执行中需要一个逐步了解、适应及进一步规范成熟的过程。因此，公司可能存在着公司治理方面的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向升和秦炜，二人合计持有公司875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比例为70.00%，对公司拥有绝对的控制力。虽然公司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的回避制度，并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同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但客观上存在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影响，从而可能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公司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12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7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23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3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23
八、公司与上述人员签订合同情况及为稳定上述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措施	25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6
十、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7
第二章 公司业务	29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29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2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7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45
五、公司商业模式	52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竞争地位情况	53
七、公司未来两年发展目标	66
第三章 公司治理	68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68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70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1
四、管理层的诚信情况	71
五、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72
六、同业竞争情况	73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情况	75
八、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76
九、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6
第四章 公司财务	80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告编制基础	80
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95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6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09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3
六、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31
七、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资产负债情况	147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54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54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6
十一、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56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157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58
十四、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158
第五章 挂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声明.....	160
第六章 附件和备查文件	165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讯腾智科	指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公司	指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
审计报告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汇会审[2015] 2692 号审计报告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中银国际、主办券商	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商局	指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转让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讯腾科技	指	北京讯腾科技有限公司
智城资本	指	北京智城资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GPS	指	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全球定位系统）的简称，利用 GPS 定位卫星，在全球范围内实时进行定位、导航的系统
GIS	指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地理信息系统）的简称，它是在计算机硬、软件系统支持下，对整个或部分地球表层（包括大气层）空间中的有关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的技术系统。
GPRS	指	General Packet Radio Service（通用分组无线服务）的简称，以封包（packet）式进行的移动数据传输方式。
SCADA	指	Supervisory Control And Data Acquisition（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的简称，是以计算机为基础的分布式控制系统与电力自动化监控系统，可应用于电力、冶金、石油、化工、燃气、铁路等领域的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以及过程控制等诸多领域
PDA	指	Personal Digital Assistant（个人数字助手）的简称，辅助个人工作的数字工具，协助用户在移动中完成工作、学习、娱乐等工作。
PCM 埋地管道外防腐层状况检测仪	指	提供在非开挖状况下对埋地管道的外防腐层的破坏情况进行检测功能的监测仪器。
GNSS	指	Global Navigation Satellite System（全球卫星导航系统）的简称，一般泛指所有的卫星导航系统，设备通过模块接收卫星系统信号，提供定位信息。
CORS 基站	指	Continuously Operating Reference Stations（连续运行卫星定位服务综合系统）的简称，通过连续运行的参考站，

		实时地向用户自动地提供经过检验的不同类型的观测值（载波相位，伪距）、各种改正数、状态信息、以及其他有关位置服务项目的技术。
城镇燃气	指	由气源点，通过城镇或居住区的燃气输配和供应系统，供给各类用户公用性质的可燃气体。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CNTEN Smart Technology Co.,Ltd.

组织机构代码：76678063-7

注册资本：12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向升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4 年 9 月 6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6 月 24 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23 号四层 4001-4025 号房间

电话：010-64972781

传真：010-64968163

邮编：100029

网址：www.cnten.com

电子信箱：cnten@gasshow.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缪军

所属行业：公司是智慧燃气领域专业服务商，主要面向燃气企业提供管网安全、运营、计量的智能化运营方案，为燃气公司提供城镇智能管网的建设与改造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网站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公司所处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下属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经营范围：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设计；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仪器仪表、文具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为城镇燃气供应企业提供管网安全、计量、运行的智能化运营解决方案以及城镇燃气使用单位的信息化服务，是一家智慧燃气领域的专业服务商。

二、公司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讯腾智科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1,250 万股

每股面值：1 元/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公司股东未对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可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股东性质	持股总额	持股比	是否存在	挂牌时可流
---	------	------	------	------	-----	------	-------

号	/姓名			(股)	例(%)	质押或冻结情况	通股数(股)
1	刘向升	董事长	自然人	4,375,000	35.00	否	-
2	秦炜	副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	自然人	4,375,000	35.00	否	-
3	智城资本	-	企业	2,500,000	20.00	否	2,500,000
4	罗青云	董事、副总经理	自然人	375,000	3.00	否	-
5	黄振海	监事会主席	自然人	312,500	2.50	否	-
6	缪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自然人	250,000	2.00	否	-
7	陈众	监事	自然人	187,500	1.50	否	-
8	尤勇	董事、副总经理	自然人	125,000	1.00	否	-
合计				12,500,000	100.00		2,500,000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 股票转让方式：2015年8月2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股票转让方式议案》，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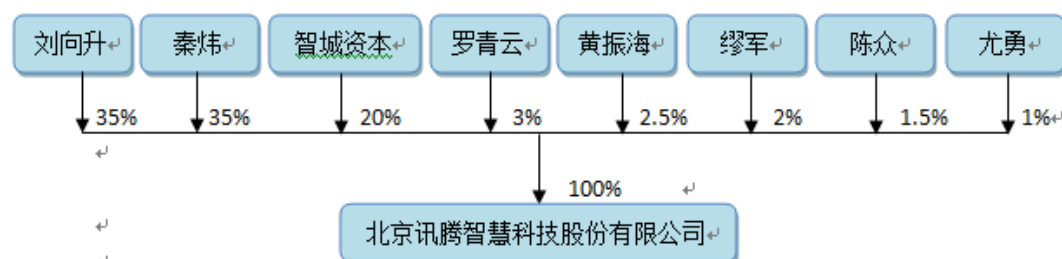


图 1-1：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刘向升和秦炜，合计持有公司 875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的 70.00%，刘向升现任公司董事长、秦炜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5 年 6 月，刘向升和秦炜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之日后 36 个月内，在公司治理及运营过程中，双方互为一致行动人，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前提下，双方将在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前，事先就会议所要表决事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形成一致意见后进行一致表决；若经过充分沟通，双方不能就相关事项达成一致，则均应投弃权票。因此，认定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向升和秦炜。基本情况如下：

刘向升：男，196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1989 年 9 月至 1993 年 7 月就读于北京工业大学金属材料焊接专业，学士；1993 年 8 月至 2000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市液化石油气工程公司，任技术员、副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06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市盈福利达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 年 1 月至今任讯腾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 年 4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秦炜：男，196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1986 年 9 月至 1991 年 7 月就读于北京工业大学焊接工艺及设备专业，本科；1999 年 9 月至 2002 年 4 月就读于北方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1991 年 7 月至 1994 年 11 月就职于北京市液化石油气工程公司技术部，任技术员；1994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1 月就职于北京三鳞钢瓶检测检修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0 月就职于北京市液化石油气工程设计所，任所长；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

（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1、刘向升：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秦炜：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智城资本

公司名称	北京智城资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 年 06 月 15 日
认缴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郝东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23 号楼 1 层 1005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智城资本共有 2 名合伙人，其中郝东为普通合伙人，孙波为有限合伙人，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郝东	250.00	50.00%
2	孙波	250.00	50.00%
合计		500.00	100.00%

郝东，女，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1994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城乡建设第八建筑工程公司；2008 年 9 月至 2012 年 2 月就职于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维宇建筑分公司；2012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承包总部。

孙波，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1991 年 8 月至 1993 年 11 月就职于北京散热器厂，任工程师；1993 年 12 月至 1997 年 11 月就职于北京汇文商业艺术有限公司，任经理；1997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顶尖美术设计制作中心，任经理。

4、罗青云：男，197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 9 月至 1997 年 7 月就读于北京科技大学物理化学专业，本科；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读于北京科技大学材料学专业，硕士；1997 年 9 月至 2000 年 8 月就职于杭州永磁集团有限公司技术科，任技术员；2003 年 8 月至 2009 年 5 月就职于北京市时林电脑公司研发部，任部门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

就职于北京海顿新科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任技术总监；2011年5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黄振海：男，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1989年10月至1993年7月就读于北京化工学院腐蚀与防护专业，学士；1993年8月至2002年8月就职于北京市液化石油气公司工程部，任工程师；2002年9月至2009年6月为自由职业者；2009年7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有限公司工程部，任部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6、缪军：男，196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1985年9月至1988年7月就读于西安基础大学信息工程专业，大专；1988年9月至1990年7月就读于北京经济学院经济学专业，学士；1990年10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北京协和百货商场业务部，任楼层经理；1999年1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北京8848网站市场中心，任总监；2003年3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于北京炎黄新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运营部，任总监；2006年1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北京中搜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4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陈众：男，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1992年9月至1995年7月就读于北京广播电视大学公用局工作站电气工程工业自动化专业，大专；1996年9月至1999年7月就读于北京理工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学士；1995年7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北京市液化石油气公司技术部，任技术员；2014年10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

8、尤勇：男，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1994年9月至1998年7月就读于西安交通大学机械专业，本科；1998年9月至2003年9月就读于西安交通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博士；2003年8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北京市时林电脑公司产品规划部，任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四）股东及其持股数量

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总额（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刘向升	4,375,000	35.00	自然人
秦炜	4,375,000	35.00	自然人
智城资本	2,500,000	20.00	企业
罗青云	375,000	3.00	自然人
黄振海	312,500	2.50	自然人
缪军	250,000	2.00	自然人
陈众	187,500	1.50	自然人
尤勇	125,000	1.00	自然人
合计	12,500,000	100.00	—

（五）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六）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刘向升和秦炜于 2015 年 6 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智城资本的普通合伙人郝东系秦炜配偶的妹妹，除前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七）最近两年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内，刘向升和秦炜合计间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均超过 50%，刘向升历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董事长，秦炜历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财务总监。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刘向升和秦炜合计持有讯腾科技股份依次为 91.00%、90.38%、91.82%，两人通过讯腾科技控制公司 100% 股权，根据两人签署的《说明》：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两人一直密切合作，对公司发展战略、重大经营决策、日常经营活动均有相同意见、共同实施重大影响，公司历次股东会、董事会的表决意见均系双方协商一致作出。2015 年 6 月，刘向升和秦炜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之日后 36 个月内，在公司治理及运营过程中，双方互为一致行动人，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前提下，双方将在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前，事先就会议所要表决事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形成一致意见后进行一致表决；若经过充分沟通，双方

不能就相关事项达成一致，则均应投弃权票。

综上，最近两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向升和秦炜，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9 月 6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设立。

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其中，讯腾科技以货币出资 30.00 万元；王福俭以货币出资 7.50 万元；陈小彬以货币出资 12.50 万元。根据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出具的《交存入资资金凭证》（第三联）记载，陈小彬已于 2004 年 8 月 27 日将上述货币出资存入公司开立的账户为 8012—002956780 的账户内；讯腾科技已于 2004 年 9 月 1 日将上述货币出资存入公司开立的账户为 8012—002968133 的账户内；王福俭已于 2004 年 8 月 27 日将上述货币出资存入公司开立的账户为 8012—002956657 的账户内。

2004 年 9 月 6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1101081746301，注册资本：50 万元，住所：北京市复兴路 12 号北京有色冶金设计研究总院科研楼 402 房间，法定代表人：王福俭，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实缴注册资本 50 万元。）；营业期限自 2004 年 9 月 6 日至 2024 年 9 月 5 日。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讯腾科技	30.00	30.00	60.00	货币
2	陈小彬	12.50	12.50	25.00	货币
3	王福俭	7.50	7.50	15.0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00	—

注：根据《北京市工商局改革市场准入制度优化经济发展环境若干意见》（京工商发[2004]19 号，自 2004 年 2 月 15 日实施）第（十三）规定：投资人以货币形式出资的，应到设有“注册资本（金）入资专户”的银行开立“企业注册资本（金）专用帐户”交存货币注册资本（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根据入资银行出具的《交存入资资金凭证》确认投资人缴

付的货币出资数额。

综上，公司设立出资符合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当时的管理规定，并获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核准登记，出资真实、有效。因此，有限公司设立时未经法定验资机构出具验资证明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公开转让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4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第二届第一次股东会，形成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秦炜、刘向升；同意王福俭将持有有限公司的7.5万元出资转让给刘向升，陈小彬将持有有限公司的2.50万元出资转让给刘向升，陈小彬将持有有限公司的10.00万元出资转让给秦炜；同意免去王福俭执行董事职务；同意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同意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东北旺路44号平房北京林源普合招待所6号房间；同意修改章程。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第二届第一次股东会，形成决议：同意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东北旺路44号平房北京林源普合招待所6号房间；同意讯腾科技、刘向升、秦炜组成新的股东会，其中讯腾科技出资货币30万元、刘向升出资10万元、秦炜出资10万元；同意选举刘向升为执行董事；同意修改后的章程。

同日，王福俭、陈小彬与刘向升、秦炜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书》。

2007年4月17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出具京工商海注册企许字（2007）0067337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讯腾科技	30.00	60.00	货币
2	刘向升	10.00	20.00	货币
3	秦炜	1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6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第四届第一次股东会，形成决议：同意秦炜将持有有限公司10万元出资转让给刘向升；同意修改章程。

2008年6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第四届第二次股东会，形成决议：同意讯腾科技、刘向升组成新的股东会，其中，讯腾科技出资货币30万元、刘向升出资20万元；同意修改后章程。

2008年6月10日，秦炜与刘向升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书》。

2008年7月2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出具京工商海注册企许字（08）0131299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讯腾科技	30.00	60.00	货币
2	刘向升	2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四）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形成决议：同意刘向升将持有有限公司2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讯腾科技；同意注册资本增至300万元，其中讯腾科技增加实缴出资250万元。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第二届第四次股东会，形成决议：变更后投资情况为注册资本300万元、讯腾科技出资货币300万元；同意修改后的章程。

同日，刘向升与讯腾科技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书》。

根据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5月29日出具的东鼎字[2012]第04-247号《验资报告》确认：经审验，截止到2012年5月28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讯腾科技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贰佰伍拾万元整。

2012年6月8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出具京工商朝注册企许字（2012）0403379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讯腾科技	300.00	3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五）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7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形成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700万元，其中讯腾科技增加7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讯腾科技出资货币1000万元；同意修改后的章程。

2014年7月15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出具京工商朝注册企许字（2014）0576334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讯腾科技	1,000.00	3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300.00	100.00	—

（六）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第二届第五次股东会，形成决议：吸收陈众、黄振海、刘向升、罗青云、秦炜、尤勇、缪军为股东；出资时间变更为2015年5月31日；讯腾科技分别将437.5万元转让给秦炜、437.5万元转让给刘向升、25万元转让给缪军、12.5万元转让给尤勇、18.75万元转让给陈众、31.25万元转让给黄振海、37.5万元转让给罗青云；股权转让完成后，讯腾科技已认缴但尚未缴足的有限公司出资额由受让方按照各自受让股权比例对应认缴并继续履行出资义务。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第一次股东会，形成决议：同意由秦炜、刘向升、缪军、尤勇、陈众、黄振海、罗青云组成公司新一届股东会；同意变更后的投资情况；同意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同日，讯腾科技分别与秦炜、刘向升、缪军、尤勇、陈众、黄振海、罗青云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5年5月13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出具京工商朝注册企许字（2015）0636575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向升	437.50	131.25	43.75	货币
2	秦炜	437.50	131.25	43.75	货币
3	罗青云	37.50	11.25	3.75	货币
4	黄振海	31.25	9.375	3.125	货币
5	缪军	25.00	7.50	2.50	货币
6	陈众	18.75	5.625	1.875	货币
7	尤勇	12.50	3.75	1.25	货币
合计		1,000.00	300.00	100.00	—

（七）有限公司增加实收资本

截至 2015 年 5 月 26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合计 7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其中：刘向升实缴出资 306.25 万元，秦炜实缴出资 306.25 万元，罗青云实缴出资 26.25 万元，黄振海实缴出资 21.875 万元，缪军实缴出资 17.5 万元，陈众实缴出资 13.125 万元，尤勇实缴出资 8.75 万元。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向升	437.50	437.50	43.75	货币
2	秦炜	437.50	437.50	43.75	货币
3	罗青云	37.50	37.50	3.75	货币
4	黄振海	31.25	31.25	3.125	货币
5	缪军	25.00	25.00	2.50	货币
6	陈众	18.75	18.75	1.875	货币
7	尤勇	12.50	12.50	1.25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八）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6 月 3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审[2015]2692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8,034,433.40 元。

2015 年 6 月 3 日，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天源评报字[2015]第 0143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了资产基础法，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803.44 万元，评估价值为 1,828.24 万元。

2015 年 6 月 24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京）名称变核（内）字[2015]第 0024036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的名称变更为“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核准的有效期为 6 个月。

2015 年 6 月 4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名称为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折股后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净资产超出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公司整体变更前后，股东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股份公司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并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5）3449 号《验资报告》，内容显示：“截至 2015 年 6 月 3 日，贵公司（筹）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1,000 万元，均系以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 1,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 8,034,433.40 元转为资本公积。”

2015 年 6 月 19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同意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且不高于经评估的净资产值，共折合股份公司股本 1,000 万股，每股价格 1 元，超出部分作为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

2015 年 6 月 24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码为 11010800746301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向升，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23 号四层 4001-4025 号房间，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经营范围：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设计；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仪器仪表、文具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额（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刘向升	4,375,000	43.75	自然人
2	秦炜	4,375,000	43.75	自然人
3	罗青云	375,000	3.75	自然人
4	黄振海	312,500	3.125	自然人
5	缪军	250,000	2.50	自然人
6	陈众	187,500	1.875	自然人
7	尤勇	125,000	1.25	自然人
合计		10,000,000	100.00	—

（九）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7月9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决议：同意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至12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北京智城资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1.8元/股价格认购；同意修改后的章程。

2015年8月10日，北京智城资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向股份公司缴付了认购款450万元。

此次变更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额（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刘向升	4,375,000	35.00	自然人
2	秦炜	4,375,000	35.00	自然人
3	智城资本	2,500,000	20.00	企业
4	罗青云	375,000	3.00	自然人
5	黄振海	312,500	2.50	自然人
6	缪军	250,000	2.00	自然人
7	陈众	187,500	1.50	自然人
8	尤勇	125,000	1.00	自然人
合计		12,500,000	100.00	—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子公司、分公司。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任期三年）

1、刘向升：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秦炜：副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罗青云：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4、缪军：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

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5、尤勇：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二）监事（任期三年）

1、黄振海：监事会主席，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2、陈众：监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3、李岩：职工代表监事，女，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从业资格，1998年9月至2002年7月就读于北京会计专修学院会计专业，大专；2002年11月至2005年3月就职于卫纳克斯安防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任出纳；2005年5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北京东居装饰公司财务部，任会计；2008年1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会计；现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秦炜：总经理、财务总监，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缪军：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3、罗青云：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4、尤勇：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四）核心技术人员

1、罗青云：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2、尤勇：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3、张斌：男，198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9月至2002年7月就读于中央民族大学信息科学专业，本科；2002年9月至2005年4月就读于北京交通大学系统分析与集成专业，硕士；2005年4月至2013年2月就职于北京市时林电脑公司，任架构工程师；2013年5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4年9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技术总监。

4、黄彬：男，198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化工工程学院电气自动化专业，本科；2007年10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北京市时林电脑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1年5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系统集成总监。

5、张子罡：男，197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东船舶工业学院计算机应用专业，本科；2002年8月至2005年6月就职于武汉豪迈电力有限公司，任硬件工程师；2005年6月至2010年4月就职于华瑞科力恒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0年6月至2013年11月就职于北京惟泰安全设备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3年至今就职于公司，任硬件总监。

6、张昭振，男，198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9月至2009年6月就读于武汉轻工大学物流管理专业，学士；2009年9月至2011年7月就读于北京交通大学信息管理专业，硕士；2011年7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金航数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实施顾问；2013年6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产品经理。

八、公司与上述人员签订合同情况及为稳定上述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措施

公司上述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或《聘任协议》。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

2、为员工建立可充分发展的职业平台，建立完善的员工成长机制和培训机制，打造学习型团队；采用岗位择优轮换制度，鼓励关键岗位的良性竞争。

3、建立公平公正的绩效管理体系，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公司采取岗位薪酬与绩效薪酬相结合的模式，对于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实行责任越大、能力越强则待遇越高的薪酬结构，使员工愿意与企业共同发展，充分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

4、完善福利体系，包括：五险一金、带薪休假、岗位津贴、职务晋升、年终奖励等。

5、计划在近期正式实施股权激励制度，强化对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凝聚力。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28,918,850.27	21,705,535.97	22,370,214.61
股东权益合计（元）	18,034,433.40	7,969,699.37	2,865,830.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8,034,433.40	7,969,699.37	2,865,830.53
每股净资产（元）	1.09	1.37	1.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9	1.37	1.95
资产负债率	37.64%	63.28%	87.19%
流动比率（倍）	2.00	1.37	1.12
速动比率（倍）	1.75	0.90	0.69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21,112,067.82	43,052,230.84	42,525,985.49
净利润（元）	3,064,734.03	5,103,868.84	3,650,291.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64,734.03	5,103,868.84	3,650,29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66,548.94	5,134,087.60	3,654,105.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66,548.94	5,134,087.60	3,654,105.17
毛利率（%）	46.55	38.67	30.29
净资产收益率（%）	32.25	94.21	35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33.32	94.76	351.12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51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51	0.3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6	10.80	12.64
存货周转率（次）	2.46	3.53	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18,257.82	3,630,135.20	4,211,070.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8	0.36	0.42

注：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完成股改，使用股改完成后股本1000万计算相关指标。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是指流动资产扣除存货后的余额；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7）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
- （9）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十、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1	主办券商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	钱卫
	联系电话	(021) 66229230
	传真	(021) 66578963
	项目负责人	陈鑫鑫
	项目小组成员	李高鑫、帅萌、李娜、王辰然
2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负责人	朱小辉
	联系电话	(010) 57763888
	传真	(010) 57763777
	经办律师	郭庆、孟为

3	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负责人	余强
	联系电话	(0571) 88879999
	传真	(0571) 88879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	罗毅彪、况永宏
4	资产评估机构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1202 室
	负责人	钱幽燕
	联系电话	(0571) 88879668
	传真	(0571) 88879992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健、宋伟
5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6	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邮编	100033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公司与本次公开转让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为城镇燃气供应企业、市政管理部门提供管网安全、计量、运行的智能化运营解决方案以及城镇燃气使用单位的信息化服务，是一家智慧燃气领域的专业服务商。公司依托核心技术团队多年燃气行业服务经验，研发出可提供从燃气门站到用户端的全流程服务的智能燃气网平台。

公司是“中国位置网服务联盟”的发起单位，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百城百联百用行动计划”的主要实施单位，已在 12 个城市建成自有的北斗地基增强位置服务网。公司所提供服务可以满足燃气企业对高精度位置服务的需求，目前是“百城百联百用行动计划”中唯一的燃气行业实际应用。公司较早的将北斗技术应用于智能管网领域，形成的精准位置数据具有极强应用价值，为公司智慧燃气业务的迅速发展和扩大全国市场，建立了充足的基础设施储备，也将是智慧城市基础设施物联网的重要支撑。

确保燃气供应及使用安全，是城市安全保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城镇燃气供应企业的先天责任。公司向城镇燃气供应企业提供管网安全、计量、运行等领域的专业化服务及精准位置服务，提升了燃气供应企业安全生产及运营效益两个方面的管理水平。公司运营的智能燃气网平台及提供的相关服务，是城镇燃气管网信息化建设的典型实践案例。

公司产品及服务客户目前主要集中在燃气行业内。公司未来将在热力、水务、交通、应急等领域逐步拓展，力争成为高精度、综合化的智慧城市云平台服务平台的运营者及综合解决方案的提供商。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1、公司核心产品。

公司核心产品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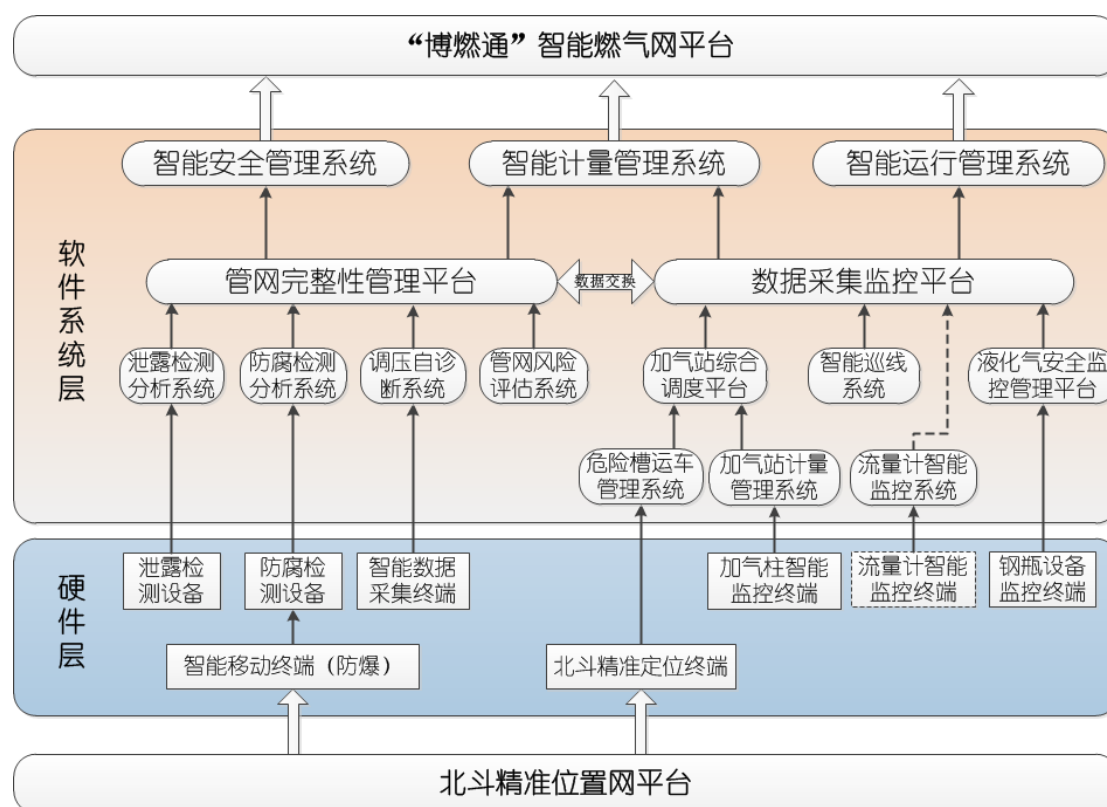
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	------	------

软件产品	“博燃通”智能燃气网平台	该智能平台是公司十余年燃气行业服务成果整合，形成的一体化燃气行业解决方案，平台下分“智能安全管理系统”、“智能计量管理系统”以及“智能运行管理系统”三大业务板块，分别对应燃气企业运营的各流程环节。业务板块分各个功能模块，平台采用 SaaS 架构，便于客户根据自身业务需要，选择功能组辅助日常生产经营。
	讯腾数码生产运营管理系统	以燃气企业城市管网生产运行业务需求为导向，集 GPS、GIS、GPRS、SCADA、PDA、手机、平板电脑和监控设备技术于一体，实现城市燃气生产运营的“全覆盖管理、全过程控制、全天候保障”管理，可以实现燃气企业的生产运营集中管控和能效水平的全面提升。
	讯腾数码安全监控系统	依托物联网技术对燃气管网的闸井、调压箱、调压站等关键节点进行全天候监控，实时掌握其管网压力、管网流量、燃气浓度、热值、温度及闸井内的积水高度等运行数据。系统集数据监控、数据集成、智能调度、智能分析决策于一体，可以及时掌握城市燃气管网整体运行情况，提供有效服务，提高城市燃气管网安全运行管理水平。
	城镇燃气管道泄漏检测管理系统	该系统通过北斗精准定位与泄露检测硬件设备结合，获取检测数据和定位信息后上传到服务器中。系统在后台对数据进行存储和分析，对疑似泄露点进行确认及处理，并在 GIS 系统中对检测路径和泄露点进行直观的展示。同时，该系统能够结合历史记录分析管段泄露情况，给出评估报告。
	城镇燃气管道防腐检测管理系统	该系统把北斗定位设备与 PCM 埋地管道外防腐层状况检测仪进行联接，精确记录每次防腐层检测的结果以及位置数据，以及对防腐层破损点直接定位。系统可以利用图形只管显示防腐检测的电流降数据和位置数据融合结果，以分析管线腐蚀状况。维护人员可借助该系统对历史数据进行同比分析，了解腐蚀状况动态发展的情况，及时有效采取保护或者更换措施。
	城镇燃气调压诊断管理系统	该系统根据采集到的压力设备工况数据，按调压器故障诊断模型进行自动分析诊断，在设备尚未出现故障前提前发现并处置设备潜在问题，同时在设备出现突发故障时，自动提供历史报表分析设备故障具体情况，生成检修任务工单。系统支持 GIS 系统分布展示，维护人员可以根据设备位置分配调压运行任务。
	管道完整性管理系统	该系统将管道的设计数据、维检修数据、缺陷数据、防腐数据、附属设备数据、内检测数据、泄漏水平历史数据等信息串联起来，形成统一的管道信息查询入口，并针对储存信息按评估模型对管道风险进行评估，生成管道完好性报表、设备完好性报表、管网风险图等，最终实现动态调整生成管线巡线计划、泄漏检测计划、防腐检测计划、设备维检修计划等功能。
	城镇燃气应急管理系统	该系统主要包含应急调度、应急资源、应急人员、应急事件等业务管理等功能，为管理人员进行应急指挥管理时，快速下达抢修指令，领取应急物资，现场应急监控等提供技术支持。

硬件产品	数据采集监控终端 	该设备是公司智慧燃气网的重要硬件载体。该产品适用于燃气输配管网中的调压箱、调压站和闸井中，将现场的压力、燃气浓度、温度等数据定期通过无线网络传回数据中心的服务器，通过数据中心可以实时监测燃气输配设备设施的运行状况，大大提高燃气公司的设备维护工作效率。同时公司软件功能模块也依托于该硬件提供的管网数据进行分析运算。
	智能移动终端（防爆） 	公司为燃气行业作业人员设计了防爆移动终端（手机及移动终端），此产品采用工业级设计，在确保作业人员高风险区域安全使用的前提下，保证作业有效性，并确保作业人员通讯的持续。

2、公司整体产品架构

公司整体产品架构如下图所示：



公司核心竞争产品为“博燃通”智能燃气平台，该平台包括软件系统与硬件设备两部分组成。

公司软件系统由“智能安全管理系统”、“智能计量管理系统”以及“智能运行管理系统”共同组成，根据其业务覆盖范围接入“管网完整性管理平台”及“数据采集监控平台”的相关功能。其中智能安全管理系统，是通过物联监控和过程

管理等技术手段,采集管网生产运营相关数据并进行分析计算,动态评估管网风险状况,及时发现并处置生产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风险和隐患,实现对管网的预防性、主动性无事故安全管理;智慧计量管理系统,是在对计量仪表进行物联网升级的基础上采集计量数据,计算计量损失,降低燃气能源损耗,动态分析用气规律、运行状况,建立新型计量管理模式,强化计量管理体系,对计量数据进行有效管理和利用分析,提高企业数据资产应用水平;智慧运行管理系统,是将移动互联网、北斗定位、大数据分析应用于管网巡检、设备维检修、调度作业、应急抢修等生产运行过程中,实现运行管理数据的精准化、过程的精细化、流程的标准化和决策的科学化,从而达到燃气企业生产运行效率,提高管网运行安全的目的。

公司硬件设备包括数据采集监控终端、泄漏监测集成设备、防腐监测集成设备等,加装于燃气供应环节各关键节点,为软件系统层提供计算基础信息与数据。

公司软件系统主要依托自主研发设计,已形成了较丰富的知识产权。硬件设备主要通过采购后二次改装或委托加工方式提供产品。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内部组织架构设置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并逐步规范了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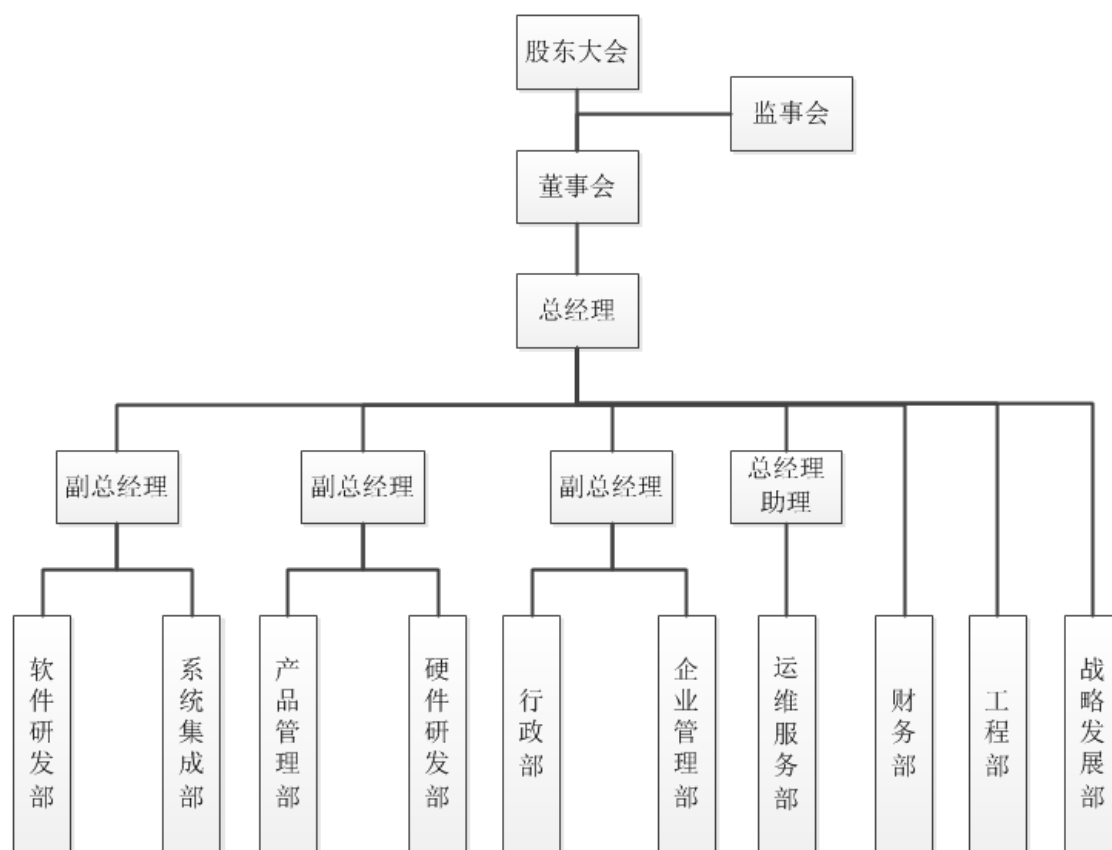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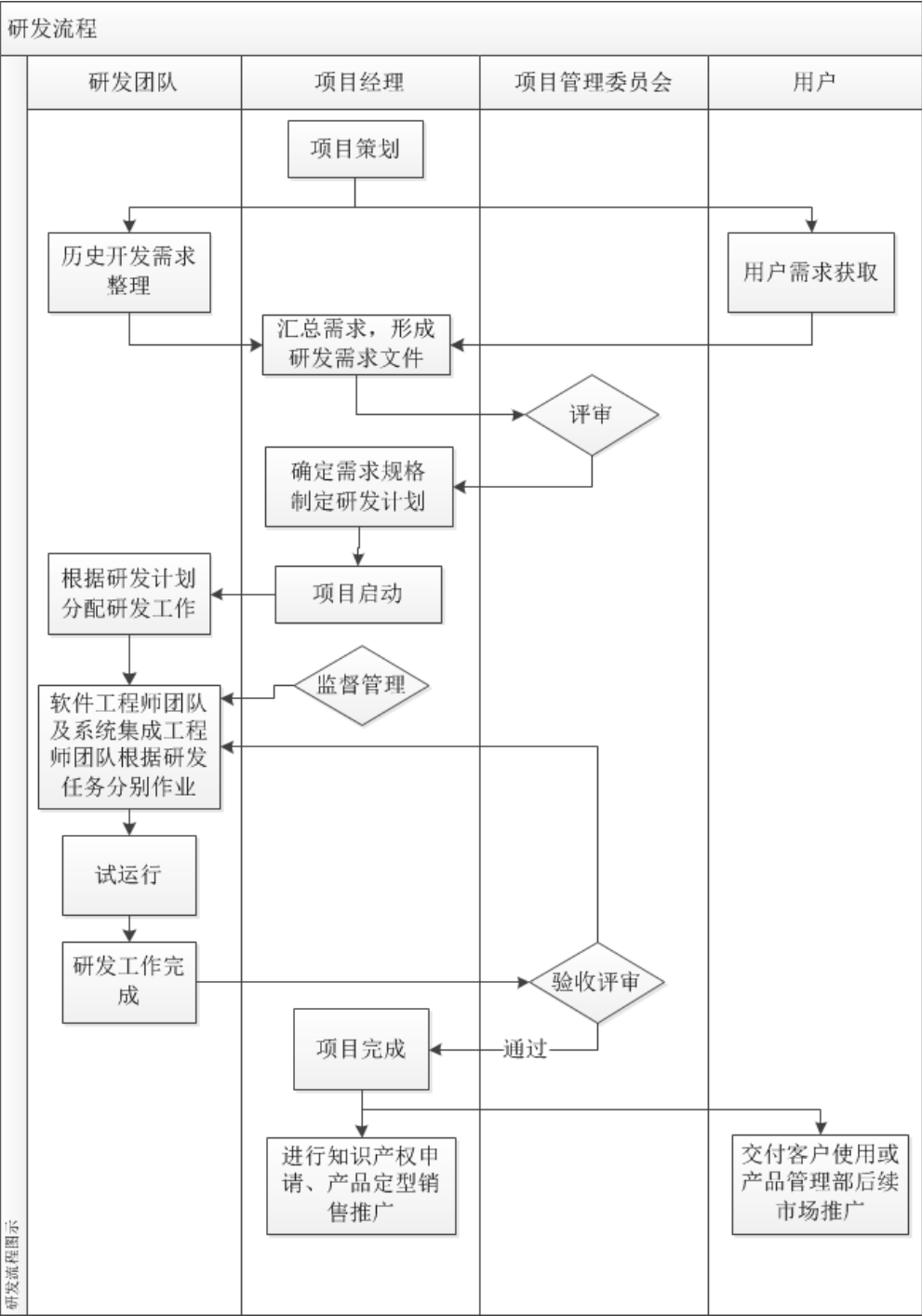


图 2-1: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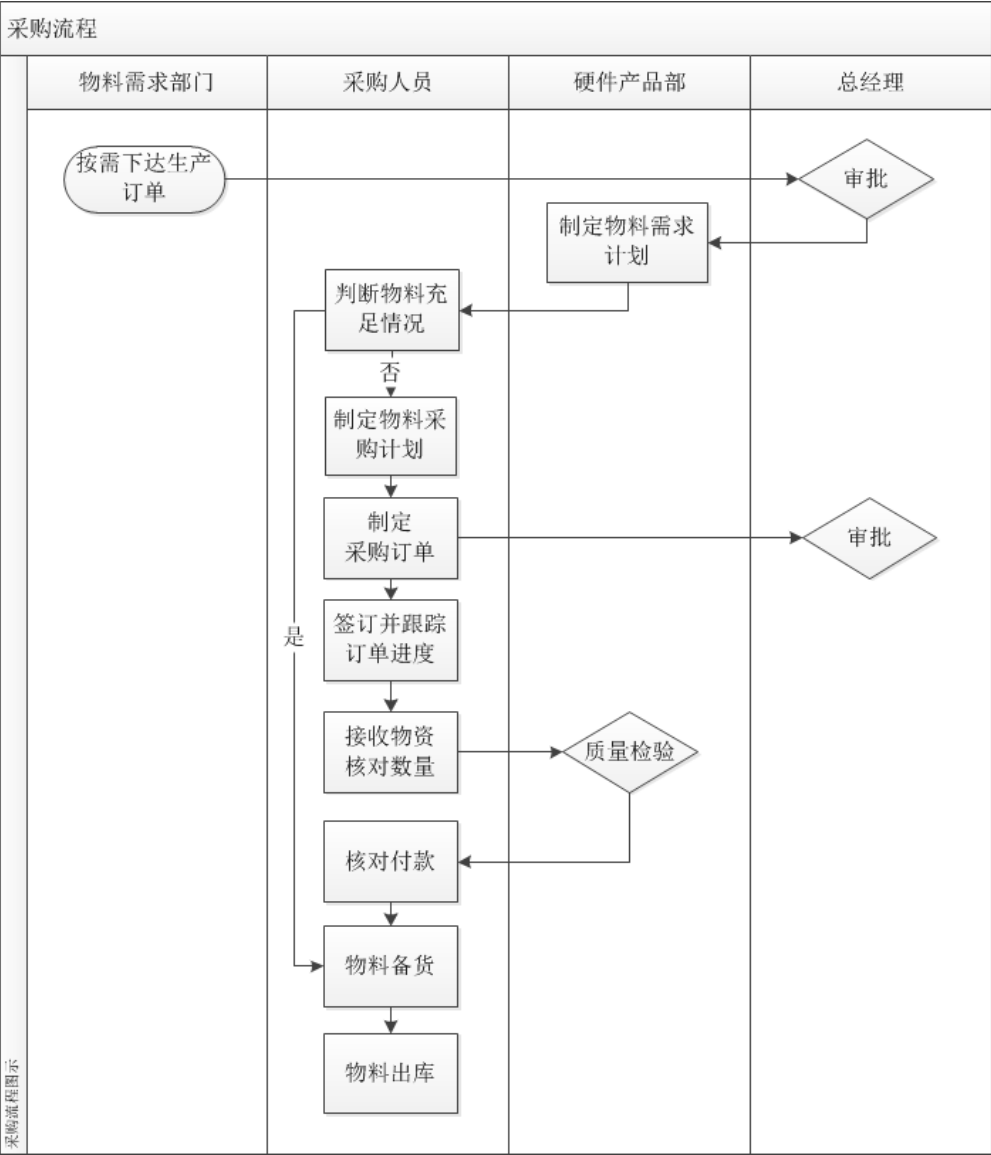
1、研发流程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的方式进行公司软、硬件的研发设计工作。公司研发团队具备燃气行业相关专业知识与经验积累，深入了解行业需求及行业技术发展趋势，通过信息化手段结合软件平台与硬件设备，保证了公司研发方向的科学性与先进性。公司成立了产品委员会对技术战略和研发工作进行统筹规划，由硬件产品部、软件研发部、产品管理部协同进行技术研发与产品设计。公司研发流程采用严格的项目管理制度：立项前需通过可行性研究并制定详细的研发工作计划，研发过程中注重过程管理及验收评估，保证研发工作效率的最大化的同时，提高公司产品的性能。最终，经研发成果评估后完成研发过程，将所研发产品交付用户使用或归于产品管理部后续进行市场推广，并对符合专利申请资格的研发成果，尽快申报以保护公司知识产权。公司具体研发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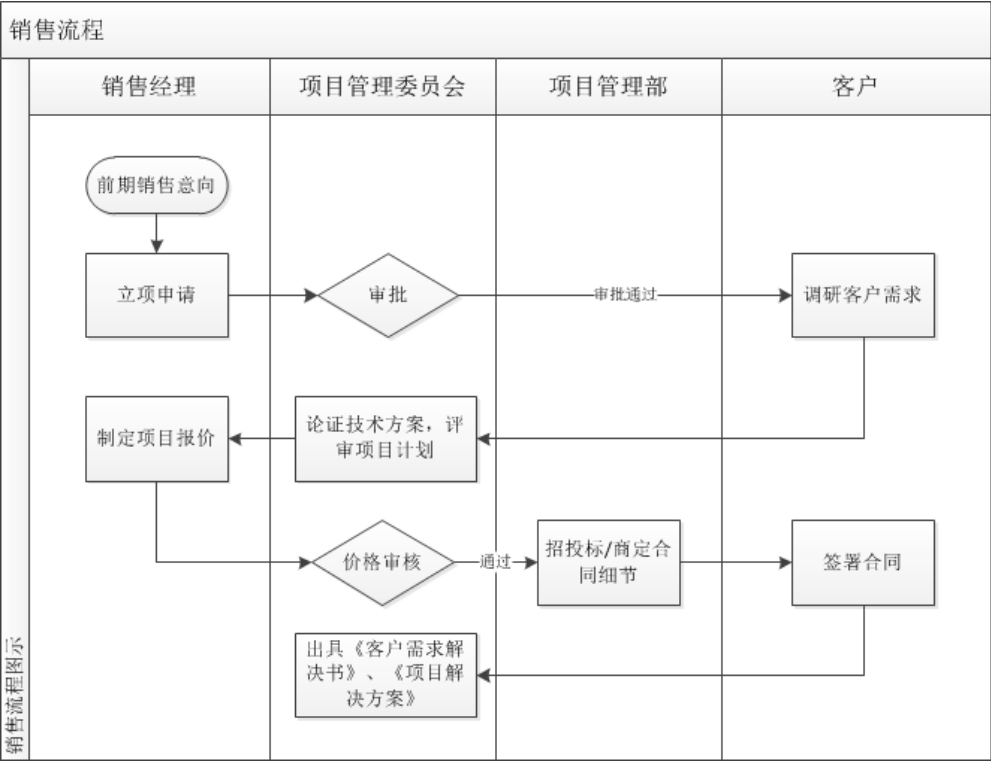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流程，由采购人员根据物资寻求部门提供的材料清单，参考物料库存状况制定需求计划，进行物料采购。采购过程中，采购人员密切跟踪订单进度，并在物资入库前由硬件产品部对物料物资进行检验，合格方可入库。公司采购商品包括燃气相关设备如数据采集终端、燃气监控设备、可燃气体探测器等，以及位置服务相关设备如 GNSS 定位终端、北斗 CORS 系统等。公司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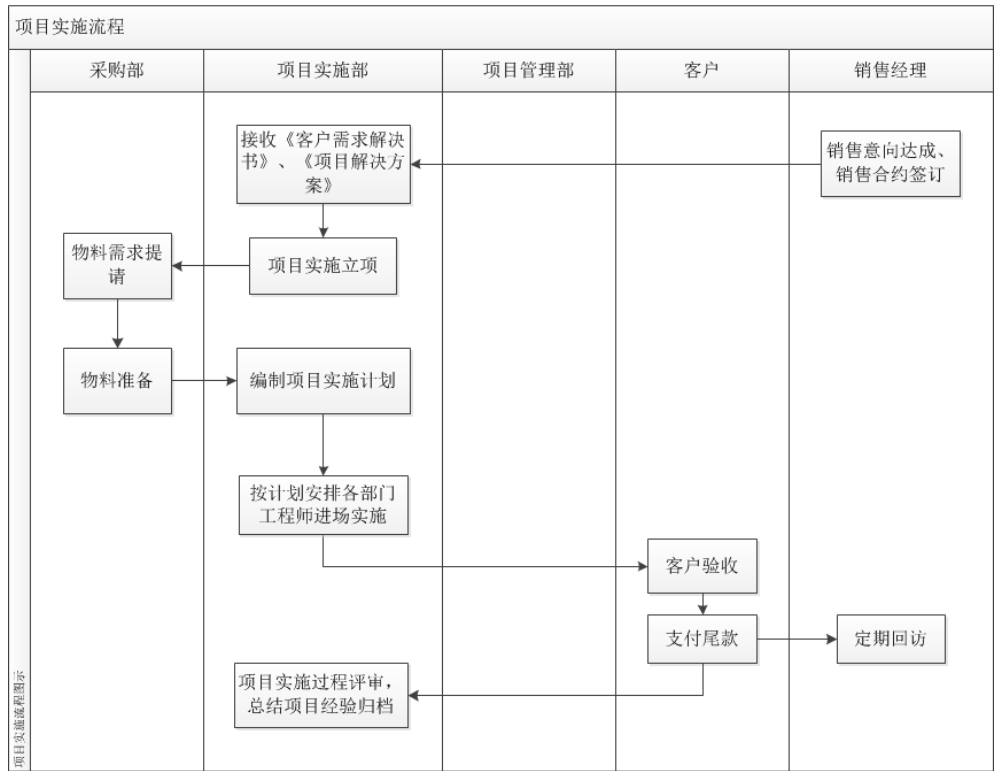
3、销售流程

公司提供智能燃气平台的建设与改造服务的客户，多为运作规范的燃气供应企业，因而公司销售主要采用投标方式。公司参与投标时，由市场部组织各环节，对标书关键要求进行分析评议，同时进行市场调研，综合考量竞争对手因素后，拟定目标价格。经财务部核算成本、总经理审批后制作标书投标。中标后，由采购人员依据上述采购流程采购相关产品，向招标方发货完成本公司销售订单。公司销售流程图如下：



4、项目执行流程

公司在接受客户委托进行项目实施时，由项目实施部接收销售流程中形成的项目需求及解决方案文件，编制项目预算及实施计划作为项目进度监督依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将由项目部经理严格执行进度管理与监督，保证工程高质量按进度推进。项目完成需通过公司内部验收后，向客户提供实施结果以验收。在项目结束后，公司还将组织评估小组，从实施过程与公司经济效益的角度，评估该项目实施的情况，为后续项目的改进积累经验。公司项目实施流程如下：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及服务的核心技术

公司自设立以来专注于智慧燃气领域建设，多年来服务于燃气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根据我国城镇燃气管网实际情况以及燃气行业实际需求，以“燃气信息化”为技术开发主旨，形成了较高水平的智慧燃气领域核心技术，具有较强的应用价值。

公司核心技术形成了多项无形资产，其中 4 项发明专利技术处于实质审查阶段，另取得 13 项原始取得软件著作权。技术覆盖燃气安全、燃气计量、管网运行等多个领域领域。公司核心技术描述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描述	技术意义
城市地下管网动态风险评价方法	根据城市地下管网失效可能性评价指标体系，确定被评价管段失效可能性大小以及失效后果严重程度大小，并将二者将失效可能性数值与失效后果数值的乘积即为被评价管段的相对风险值或风险评价数据，其中失效可能性评价指标体系中的大类指标包括运行与检测类指标，可以获得动态风险评价数据。	可以根据动态风险评价数据采取相应的预防、维护和管理措施，从而有效减少和预防城市地下管网失效事故的发生。

城市燃气管网调压设备运行故障诊断方法	利用 SCADA 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采集调压设备的出口压力数据，同时利用 EMD 经验模态分解法处理出口压力数据，获得数据与预设值进行比较，当出口压力数据超过预设值时，则诊断为调压设备出现运行故障。	确定调压设备安全运行状态、故障类别、预警等级等，从而实现运行过程中的自动诊断，提高城市燃气管网供气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城市管网巡检到位率测算方法	根据城市管网的管线巡检区域进行网格划分，并借助网格记录作业人员巡检轨迹长度，比较记录巡检区域管线总长度，获得巡检到位率。	有利于提高城市管网巡检到位率的数据精度，更加准确地反映巡检工作质量，客观地进行全管网巡检到位评估。
基于城市燃气管网拓扑分析的应急处理方法	建立城市燃气管网拓扑关系图，将若干个关键节点，如气源、中压闸井、中压调压站箱、低压闸井或低压调压站箱，连接成网络结构的连接线路，明确管线路径和管线中的燃气气体流向。当燃气泄漏发生时系统通过 GIS 确定泄漏点及泄漏管线的位置坐标，并根据泄漏点位置坐标和泄漏管线位置坐标确定相邻且相关的关键节点并在、拓扑关系图中模拟关阀操作，同时通过模拟关阀操作确定受其影响的关键节点并对所有受影响关键节点进行标记。	有利于快速、准确、有效地形成城市燃气管网的应急预案，大大提高工作效率及精准控制停气影响区。
企业软件开发平台	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开发平台，包括表单引擎、流程引擎、图形引擎、报表引擎、流程引擎等并支持自定义扩展，公司依托该平台完成软件项目的开发及后续管理工作。	保证软件产品质量、确保软件产品数据标准统一，保证公司各软件模块有效互动，提高企业软件开发和部署的效率，节省开发成本。
集成电路低功耗设计	采用低功耗运行芯片，对外围电路进行优化调整，在最大程度上降低核心电路的工作电流，对外部供电设备进行脉冲式供电，提高了电池的使用效率；电源管理部分进行了优化，极大提高了能耗效率。	该技术能够提高数据采集终端的续航时间，更好的满足现场在无外接电源环境下长时间进行数据采集和监控的需要。
专业数据融合技术	在移动端，通过蓝牙、串口等通讯方式，采集防腐检测、泄漏检测等专业设备的检测数据，同时获取北斗精准定位设备的精确位置数据，把两部分数据进行融合，形成带有时空标签的专业检测数据。	该技术优化专业检测的流程并形成更加适合数据分析的检测数据，提高专业检测的效率。

（二）公司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无形资产包括，发明专利 4 项（目前处于实质审查阶段，软件著作权 13 项、注册商标 1 个、域名 9 个。公司主要无形资产及资产情况如下：

1、 发明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 4 项发明专利处于审查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发明人	专利号	申请日期	备注
1	一种获得城市管网巡检到位率数据的方法	刘向升，罗青云、张昭振	2014105048115	2014.09.26	实质审查阶段
2	一种获得城市地下管网动态风险评价数据的方法	刘向升；罗青云；张昭振	201410532847.4	2014.10.10	实质审查阶段
3	一种城市燃气管网调压设备运行故障诊断方法	刘向升；罗青云；张昭振	201410527650.1	2014.10.09	实质审查阶段
4	一种基于城市燃气管网拓扑分析的应急处理方法	刘向升；罗青云；张昭振	201410535566.4	2014.10.11	实质审查阶段

2、软件著作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13 项软件著作权于国家版权局登记。公司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著作权人	证书取得日期	备注
1	讯腾数码安全管理系统	2012SR089393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2.09.20	原始取得
2	讯腾数码生产运营管理系统	2012SR089395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2.09.20	原始取得
3	讯腾数码安全监控系统	2013SR135998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3.11.29	原始取得
4	讯腾数码智能巡检管理系统	2013SR135963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3.11.29	原始取得
5	讯腾数码安全检查管理系统	2013SR135992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3.11.29	原始取得
6	城镇燃气管道泄漏检测管理系统	2014SR148529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4.10.19	原始取得
7	城镇燃气管道防腐检测管理系统	2014SR148522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4.10.19	原始取得
8	城镇燃气调压诊断管理系统	2014SR148542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4.10.19	原始取得
9	管道完整性管理系统	2014SR148526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4.10.09	原始取得
10	城镇燃气应急管理系统	2014SR148533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4.10.19	原始取得
11	城镇燃气作业管理系统	2014SR148748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4.10.19	原始取得
12	XTM-100 计量数据采集软件	2015SR172230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09.07	原始取得
13	XTC-100 燃气智能监控终端软件	2015SR172233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09.07	原始取得

3、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1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获得认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讯腾数码安全监控系统软件 V1.0	DGY-2014-4648	2014.9.30-2019.9.30

4、 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 1 项商标，具体如下所示：

序号	申请商标名称	类别	申请人	申请日期	申请号
1	eCont	第 9 类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06.07.17	5484382

公司拥有上述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商标的全部权力，不存在纠纷情况。

5、 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注册有 9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人	证书名称	域名	有效期
1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bdgascloud.com	2015.04.03-2018.04.03
2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bdsas.cn	2015.06.10-2016.06.10
3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bdsas.com.cn	2015.06.10-2016.06.10
4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begclgh.com	2015.05.08-2016.05.08
5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begclgh.org	2015.05.08-2016.05.08
6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bggh.org	2015.05.08-2016.05.08
7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cngas.com	2002.09.27-2015.09.27
8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cngas.net	2002.09.27-2015.09.27
9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cnten.com	2004.03.10-2022.03.10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及资质

公司所销售数据采集设备服务于燃气行业，因此硬件设备需具备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公司所提供危运槽车实时监控需要进行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

证。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资质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1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	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CNEx13.3397	2013.10.17
2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	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CNEx15.1954	2015.07.08
3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三级）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XZ3110020150857	2015.07.03

（四）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公司暂无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五）公司取得质量体系认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质量体系认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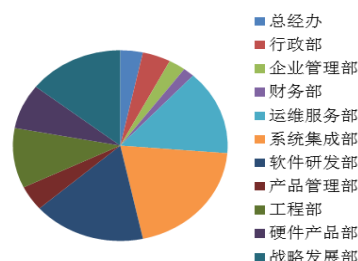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资质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1	讯腾数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文）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	064-12-Q-0170-R0-M	2018.06.16
2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	CMMI 成熟度等级三级	Measures Technology LLC.		2015.09.04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册员工 118 人，按岗位、教育程度、及年龄结构结构情况如下：

1、按岗位划分

员工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总经办	4	3.39%
行政部	5	4.24%
企业管理部	3	2.54%
财务部	2	1.69%
运维服务部	17	14.41%
系统集成部	24	20.34%
软件研发部	20	16.95%
产品管理部	5	4.24%



工程部	12	10.17%
硬件产品部	9	7.63%
战略发展部	17	14.41%
合计	118	

2、按教育程度划分

员工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硕士及以上	10	8.47%
学士	55	46.61%
专科	40	33.90%
中专及以下	13	11.02%
合计	118	

3、按教育程度划分

员工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30 岁以下	60	50.85%
30-39 岁	46	38.98%
40-49 岁	11	9.32%
50 岁以上	1	0.85%
总计	118	

(七) 公司研发情况

1、公司研究开发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研发工作包括软件平台开发、硬件设计研发以及系统集成设计等等。公司研发团队由副总经理罗青云牵头，以产品管理部牵头协同软件研发部、硬件产品部、系统集成部研发人员配合进行研发工作。公司主要研发人员共计 37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33.05%，其中专科及以上学历共计 34 人，绝大部分具有计算机技术、测试计量技术等公司主营业务相关背景及具有多年计算机设计背景的专业人才。

2、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罗青云，北京科技大学材料学专业硕士学历。1997 年 9 月至 2000 年 8 月就职于杭州永磁集团有限公司技术科任技术员；2003 年 8 月至 2009 年 5 月就职于北京市时林电脑公司研发部任部门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海顿新科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任技术总监；2011 年 5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目前在公司总领研发工作，负责研发项目总体管理工作，规划公司研发工作整体战略发展方向。

尤勇，西安交通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博士；2003年8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北京市时林电脑公司产品规划部任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目前在公司研发工作中，负责制定公司产品的战略发展规划，并对制定具体公司产品设计规划。

张斌，北京交通大学系统分析与集成专业硕士学历；2005年4月至2013年2月就职于北京市时林电脑公司任架构工程师；2013年5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4年9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软件研发部总监；在公司研发工作中主要负责软件平台的开发。

张子罡，华东船舶工业学院计算机应用专业本科学历；2002年8月至2005年6月就职于武汉豪迈电力有限公司任硬件工程师；2005年6月至2010年4月就职于华瑞科力恒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0年6月至2013年11月就职于北京惟泰安全设备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3年至今就职于公司，任硬件产品部总监，在公司研发工作中主要负责硬件设计与研发。

黄彬，北京化工工程学院电气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10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北京市时林电脑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1年5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系统集成部总监；在公司研发工作中主要负责用户需求管理，以及公司产品研发的辅助工作。

张昭振，北京交通大学信息管理专业硕士学历；2011年7月至2013年5月就任于金航数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实施顾问；2013年5月至今就任于本公司，任项目经理；在公司研发工作中主要负责产品设计、产品定型以及无形资产管理等工作。

3、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罗青云	37.5	3.00%
尤勇	12.5	1.00%
合计	50	4%

4、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企业加强研发费财务管理的若干意见》

（财企[2007]194 号）的规定归集研发开发费。具体内容包括：

（一）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

（二）企业在职研发人员的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人工费用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三）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房屋等固定资产的折旧费或租赁费以及相关固定资产的运行维护、维修等费用。

（四）用于研发活动的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

（五）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设备调整及检验费，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等。

（六）研发成果的论证、评审、验收、评估以及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等费用。

（七）通过外包、合作研发等方式，委托其他单位、个人或者与之合作进行研发而支付的费用。

（八）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会议费、差旅费、办公费、外事费、研发人员培训费、培养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用等。

2、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构成、与营业收入对比情况以及波动原因

（1）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与营业收入对比情况

公司的研发支出主要包括研发人员工资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时间	2015 年 1-5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支出	539,177.38	1,504,455.93	752,581.58
营业收入	21,112,067.82	43,052,230.84	42,525,985.49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	2.55%	3.49%	1.77%

公司 2014 年、2013 年研发投入总额分别为 1,504,455.93 元、752,581.5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49%、1.77%，研发投入呈上升趋势，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投入，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含量，已到达提高整体利润率水平的目的。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和服务的销售收入

公司将主营业务分为商品销售、技术开发、系统集成、设备维修及系统服务五项。其中，产品销售为公司直接向客户提供数采设备、移动终端等燃气领域相关的硬件设备；技术开发是公司代开发软件平台；系统集成是公司为客户提供硬件并为客户搭建软件平台，将所采集数据接入平台以供客户使用；设备维修是公司向客户提供硬件设备检修、校准等技术服务；系统服务为公司向客户提供软件系统维护等增值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销售、技术开发和系统集成。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销售收入及其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 入	占比	收 入	占比	收 入	占比
商品销售	3,102,169.44	14.69%	7,768,563.65	18.04%	15,535,158.99	36.53%
设备维修	2,249,488.14	10.65%	7,286,356.59	16.92%	7,682,203.29	18.06%
系统服务	228,301.88	1.08%	2,206,905.19	5.13%	2,468,324.08	5.80%
技术开发	5,138,739.10	24.34%	8,084,126.27	18.78%	5,548,346.85	13.05%
系统集成	10,393,369.26	49.23%	17,706,279.14	41.13%	11,291,952.28	26.55%
小 计	21,112,067.82	100.00%	43,052,230.84	100.00%	42,525,985.49	100.00%

（二）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2015 年 1-5 月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6,838,605.85	32.39%

2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47,576.48	23.91%
3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2,290,673.34	10.85%
4	北京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1,599,224.64	7.57%
5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三分公司	750,940.13	3.56%
合计		16,527,020.44	78.28%

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122,721.07	28.16%
2	北京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7,923,456.35	18.40%
3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3,912,737.67	9.09%
4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3,993,438.56	9.28%
5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4,776.07	3.75%
合计		29,567,129.72	68.68%

2013 年度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97,315.60	19.51%
2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7,974,990.33	18.75%
3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3,954,603.38	9.30%
4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有限公司	3,074,157.26	7.23%
5	北京燃气昌平有限公司	1,944,994.24	4.57%
合计		25,246,060.81	59.37%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份，公司前五大客户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37%、68.68%、78.28%，客户集中度较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和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情况

在采购内容方面，公司主要采购数据采集终端、燃气监控设备、可燃气体探测器、北斗 CORS 系统等设备。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系公司实施了工程项目，通过外包建筑公司的形式；一方面包括采购了项目用的原材料，如数据采集终端、燃气监控设备、可燃气体探测器等设备。

（1）2015 年 1-5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本期累计交易额（含税）	占本期总发生额比例
1	深圳市保吉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83,508.00	10.33%
2	北京布莱迪测控仪表有限公司	681,600.00	7.97%
3	北京航天拓扑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54,300.00	7.65%
4	北京新宇宙北方技术服务中心	536,398.00	6.27%
5	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	317,800.00	3.71%
合计		3,073,606.00	35.92%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本期累计交易额（含税）	占本期总发生额比例
1	广州南方卫星导航仪器有限公司	6,898,650.00	20.46%
2	北京新宇宙北方技术服务中心	1,795,990.00	5.33%
3	3M 中国有限公司	1,694,582.30	5.02%
4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0.00	4.27%
5	深圳市兆通维安防器材有限公司	995,769.00	2.95%
合计		12,824,991.30	38.03%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本期累计交易额（含税）	占本期总发生额比例
1	北京中兴建业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6,050,000.00	19.24%
2	深圳市壹时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625,000.00	14.71%
3	京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7,000.00	7.81%
4	北京润亚环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6.36%
5	上海延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65,951.20	5.62%
合计		16,897,951.20	53.73%

企业采购主要原材料数据采集终端、燃气监控设备、可燃气体探测器等设备，该部分采购价格透明，市场供应充足，不存在单一供应商对资源绝对控制的情况；此外公司根据研发项目需要，采购其他公司的技术服务，该部分采购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 销售合同

公司将合同金额为 100 万以上的销售合同认定为重大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	主要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北京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液化石油气公共服务用户监测监控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项目	13,848,600.00	2013.01.25	履行完毕
2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采集终端	2,085,000.00	2013.05.24	履行完毕
3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运行门站场站	1,803,200.00	2013.09.16	履行完毕
4	北京永逸舒克防腐蚀技术有限公司	3M 标识器	1,095,000.00	2013.09.16	履行完毕
5	北京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2,860,000.00	2013.09.22	履行完毕

6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计算机运维	2,352,800.00	2013.11.18	履行完毕
7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特种设备检验所	软件开发	1,000,000.00	2013.11.18	履行完毕
8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运营平台	1,800,000.00	2013.12.05	履行完毕
9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1,200,000.00	2013.12.25	履行完毕
10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维护网络	3,450,080.00	2014.05.21	履行完毕
11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RTU 等	2,543,760.00	2014.08.20	履行完毕
12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终端等附件	8,173,820.00	2014.10.10	履行完毕
13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会系统建设	2,080,000.00	2014.11.04	履行完毕
14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无线高精度GNSS、高精度车载导航	2,909,980.00	2014.11.6	履行完毕
15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管理系统二期	2,200,000.00	2014.11.15	履行完毕
16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生产调度信息化平台	1,940,000.00	2014.11.25	履行完毕
17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斗服务平台运维	1,200,000.00	2014.12.19	履行完毕
18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管道完整性	1,960,000.00	2014.12.24	正在履行
19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百城百联百用”北斗精准服务网落地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项目	框架协议	2015.06.12	尚未履行
20	北京燃气昌平公司	软硬件项目	1,377,000.00	2015.07.29	尚未履行
21	北京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IT 服务	4,194,860.00	2015.08.26	尚未履行

22	北京市燃气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基建技改物资采购项目	10,783,200.00	已中标, 尚未签署合同	尚未履行
23	北京市燃气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基建技改物资采购项目	3,906,500.00	已中标, 尚未签署合同	尚未履行

2、采购合同

公司将合同金额为 50 万以上的采购合同认定为重大采购合同，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上海延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远传采集终端	662,000.00	2012.12.05	履行完毕
2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物联网数据专用通讯模块费用	3,600,000.00	2013.01.20	履行完毕
3	北京远东仪表有限公司	温度、压力变送器	1,201,600.00	2013.01.25	履行完毕
4	天津市浦海新技术有限公司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	1,800,000.00	2013.01.28	履行完毕
5	上海延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远传采集终端	993,000.00	2013.03.11	履行完毕
6	上海延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远传采集终端	993,000.00	2013.05.24	履行完毕
7	天津市浦海新技术有限公司	可燃气体探测器	1,050,000.00	2013.06.13	履行完毕
8	深圳市壹时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TGE 激光甲烷探测器	625,000.00	2013.07.30	履行完毕
9	广州南方卫星导航仪器有限公司	北斗系统	590,000.00	2013.05.31	履行完毕
10	京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京华 explatform 应用支撑平台系统	2,100,000.00	2013.11.12	履行完毕
11	深圳市壹时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TGE 激光甲烷探测器	500,000.00	2013.11.12	履行完毕
12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快速部署监测系统	638,040.00	2013.12.2	履行完毕
13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快速部署检测系统	750,000.00	2013.12.2	履行完毕
14	深圳市壹时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TGE 激光甲烷探测器	500,000.00	2013.12.16	履行完毕

15	天津市浦海新技术有限公司	液化气报警系统	525,000.00	2013.12.20	履行完毕
16	3M 中国有限公司	标识器采购	735,100.00	2014.02.19	履行完毕
17	北京新宇宙北方技术服务中心	可燃气体检测仪	616,350.00	2014.09.16	履行完毕
18	深圳美安时电子有限公司	锂电池组	791,000.00	2014.10.21	履行完毕
19	北京布莱迪测控仪表有限公司	压力变送器	672,000.00	2014.11.13	履行完毕
20	广州南方卫星导航仪器有限公司	CORS 站	2,400,000.00	2014.5.31	履行完毕
21	广州南方卫星导航仪器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管理软件系统 NRSCenter 和城市 CORS 基站管理软件系统	3,050,000.00	2014.11.10	履行完毕
22	北京航天拓扑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上位机调试	515,000.00	2014.12.10	履行完毕
23	广州南方卫星导航仪器有限公司	NET S8+C 主机套装	5,200,000.00	2015.03.01	履行完毕
24	深圳市保吉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激光甲烷检测仪	500,000.00	2015.07.14	履行完毕

(3) 工程施工合同

公司将合同金额为 50 万以上的工程施工合同认定为大额工程施工合同，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工程施工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北京中兴建业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天然气锅炉房 400 个数据远传采集终端安装	2,000,000.00	2013.01.03	履行完毕
2	北京瑞智百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0 个数据远传采集终端安装	500,000.00	2013.01.03	履行完毕
3	北京中兴建业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室外报警监控系统安装	2,200,000.00	2013.06.05	履行完毕
4	北京润亚环宇建筑工程	室内报警监控系统安装	2,000,000.00	2013.09.16	履行完毕
5	北京中兴建业建筑安装	558 个中低压站箱监控系统安装	2,790,000.00	2014.02.20	履行完毕

(4) 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合同相关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元)	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1	全国畜牧总站	朝阳区惠新东街 23 号四层	248,065.00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2	全国畜牧总站	朝阳区惠新东街 23 号四层	258,000.00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为城镇燃气供应企业提供管网安全、计量、运行的智能化运营解决方案以及城镇燃气使用单位的信息化服务，是一家智慧燃气领域的专业服务商。公司将多年燃气行业服务经验与信息化建设能力相结合，形成了全流程的服务平台。公司通过运营“博燃通”智能燃气网平台，为燃气企业提高管网安全、计量、运行等领域的运营效率以及提供技术支持。公司通过满足燃气企业信息化建设需求，来获取经营收入及利润。

（1）研发模式

公司成立了产品委员会对技术战略和研发工作进行统筹规划，由硬件产品部、软件研发部、产品管理部协同进行技术研发与产品设计。公司研发流程采用严格的项目管理制度，立项前需通过可行性研究并制定详细的研发工作计划，研发过程中注重过程管理及验收评估，保证研发工作效率的最大化的同时，提高公司产品的性能。

（2）销售模式

公司提供智能燃气网建设与改造服务，面向客户为各地燃气企业，主要采用投标方式进行销售。公司销售过程严格遵守项目管控流程，由市场部牵头组织业务相关环节，财务部提供财务核算支持、总经理进行项目把控。公司通过销售项目流程管控，提升对投标项目的掌控能力，保证公司销售报价兼顾市场竞争力与收入合理性，提升公司市场形象。

（3）项目实施模式

公司项目实施重视前端控制，接受需方委托进行项目实施前即已获知初步解决方案，项目执行阶段采取过程管理，编制项目预算及实施计划作为项目进度监督依据，最终在向客户提供实施结果验收前，进行内部验收。同时公司注重项目经验积累，在项目完结后通过评审方式总结项目过程、结果，评审结果未来将作

为公司后续项目执行的指导依据。

（4）盈利模式

公司依托于燃气行业服务经验与信息化技术结合能力以及北斗服务的差异化竞争优势，获取营业收入和利润。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智慧燃气领域，面对城镇燃气管网线路规划复杂陈旧、信息化程度低等特点，将燃气行业服务经验与信息化手段结合形成“博燃通”智慧燃气网平台，较早的形成了服务于燃气企业运营全流程的智慧燃气领域服务方案，为燃气公司的信息化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持。同时，公司将北斗高精度位置服务融入公司智能平台中，有效提高了管网数据的位置精度。同时借助北斗技术，公司将原有管网数据上添加了时空坐标，增加了记录数据的使用价值，对于采用信息化管控平台的建设具有重要意义，较目前行业内普遍采用的民用级 GPS 定位技术产品具有明显的差异化优势。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竞争地位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为城镇燃气供应企业提供管网安全、计量、运行的智能化运营解决方案以及城镇燃气使用单位的信息化服务，是一家智慧燃气领域的专业服务商。根据国家统计局网站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公司所处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下属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公司产品及服务采用北斗精准定位技术，对燃气管网的建设、安全维护提供智能化的解决方案，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物联网”实际应用，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国家政策鼓励和支持的范围。

2、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工业和信息化部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的行政监管部门，主要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

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等。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为城市管网建设行业的行政监管部门，指导全国城市和村镇建设；指导城市供水节水、燃气、热力、市政设施、公共客运、园林、市容和环卫工作；组织制定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由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统一编号并发布；组织制定和发布全国统一定额和部管行业标准、经济定额的国家标准；组织制定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经济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建设工期定额、建设用地指标和工程造价管理制度，与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

（2）行业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以及产业政策

时间	政策名称	发布（批准）机构	政策概述
2015 年 8 月	关于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强调开展城市地下管线普查的基础上，统筹各类管线的实际发展需要，结合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各类地下管线、道路交通等专项建设规划，合理确定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区域、系统布局、管线种类、断面形式、平面位置、竖向控制等。
2014 年 12 月	2014 年全国测绘地理信息工作报告	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	强调着力打造“天地图”战略性信息平台，推进数字城市向智慧城市升级，切实加强应急测绘保障，推动测绘成果社会化应用，加快测绘科技创新，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和重大战略、经济社会发展重大工程、重点工作以及百姓需求和社会民生千方百计拓展应用。
2014 年 8 月	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信部等八部委	强调实现城市规划和城市基础设施管理的数字化、精准化水平大幅提升，推动政府行政效能和城市管理水平大幅提升；推动燃气等公用基础设施的智能化水平大幅提升，运行管理实现精准化、协同化、一体化；加快建设智能化基础设施，推进北斗导航卫星地基增强系统建设。
2014 年 6 月	关于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作为履行政府职能的重要内容，统筹地下管线规划建设、管理维护、应急防灾等全过程，综合运用各项政策措施，提高创新能力，全面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建立完善地下管线管理信息系统，实现信息的即时交换、共建共享、动态更新。

2013 年 9 月	国家卫星导航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国务院	提出 2020 年明显提升我国卫星导航产业应用规模和水平，基本满足经济和设备各领域基本要求，在重点行业和个人消费市场和社会公共服务领域，实现北斗卫星导航系统规模化应用；促进行业创新应用，加强卫星导航与国民经济社会发展重要行业的深度融合，大力推进卫星导航产品和服务在公共安全、交通运输、应急救援等重要行业及领域的规模化应用。
2013 年 9 月	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	国务院	明确了当前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升级改造的重点任务，明确加强城市供水、污水、雨水、燃气、供热、通信等各类地下管网建设和改造任务，开展城市地下综合管廊试点。计划到 2015 年完成全国城镇燃气 8 万公里和老旧管网改造任务。
2013 年 8 月	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提出鼓励智能终端产品创新发展，提升软件行业支撑服务水平，加快推进企业信息化，提升综合集成应用和业务协同创新水平，促进制造业服务化；提出加快智慧城市建设，支持公用设备的智能化改造升级。
2012 年 12 月	天然气发展“十二五”规划	国家发展改革委	为扩大天然气利用规模，促进天然气产业有序、健康发展制定，明确了我国天然气发展现状、主要矛盾，确定了十二五时期发展目标及方式方法。
2012 年 6 月	全国城镇燃气发展“十二五”规划	住建部	总结分析全国城镇燃气“十一五”发展现状、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和面临形势的基础上，提出了“十二五”期间全国城镇燃气发展的指导思想、原则、目标、主要任务和政策措施。
2011 年 3 月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	提出了推动重点领域跨越发展，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发展物联网、云计算在内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以及卫星及应用在内的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2010 年 10 月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提出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如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计划战略性新兴产业 2015 年形成健康发展、协调推进的基本格局，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 8%左右，2020 年增加值力争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 15%左右。
2010 年 10 月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国务院	为了加强城镇燃气管理，保障燃气供应，防止和减少燃气安全事故，保障公民生命、财产安全和公共安全，维护燃气经营者和燃气用户的合法权益，促进燃气事业健康发展，制定了该条例。以法规制度规范了城镇燃气发展规划与应急保障、燃气经营与服务、燃气使用、燃气设施保护、燃气安全事故预防与处理及相关管理活动。
2006 年 2 月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国务院	提出“重点研究开发软件系统集成等关键技术，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建立城市信息平台，重点研发城市基础数据获取与更新技术、城市动态监测与应用关键技术、城市应急和联动服务关键技术等”，强调加强对于公安安全时间的快速反应能力、提早发现和防范能力，形成科学预测、有效防控与高效应急的公共安全技术体系

3、行业当前市场规模及发展趋势

公司主要从事为城镇燃气供应企业提供管网安全、计量、运行的智能化运营解决方案以及城镇燃气使用单位的信息化改造服务，主营业务受城市管网的建设固定投资规模影响较大，同时受燃气行业的发展趋势影响较为明显；公司在提供主营业务相关产品与服务过程所依托的北斗精准定位技术，受北斗相关技术应用发展趋势影响较为明显。

（1）我国城镇地下管网现状

随着城市范围越来越大，城市环境日益复杂，管网规模快速扩张，城市管网公司的生产运行管理面临着更加严峻的挑战。

根据 2015 年 7 月 3 日住建部发布的《2014 年城乡建设统计公报》显示，随着我国城市化水平近年来飞速发展，我国城镇市政公用设施固定资产投资持续稳定，2014 年完成投资总额 19817.9 亿元，地下管网建设约占总投资额的 16.26%，超过为 3200 亿元，其中燃气管网投资占地下管网建设投资的 19.56%，约为 630 亿元，较 2013 年投资总额基本保持持平。

然而近年来城市管网事故时有发生，严重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严重影响城市运行秩序和城市形象。在地下管网事故中又以燃气管道所产生事故的危害最为严重，燃气管线的泄漏和爆炸事故将严重影响到城市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据地下管线委员会统计显示，仅 2009 年至 2013 年直接因地下管线事故而产生死伤的事故共 27 起，死亡人数达 117 人，其中因燃气和输油管线引发的事故达到 45 起，11 起燃气管线事故出现死伤。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城镇人口集中度不断提高，对于城市管网建设的需求仍将逐步提升。因此城市地下管线的安全隐患现状对地下管网智能化监测、评估、排除和监管提出了明确要求。

（2）我国燃气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趋势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及《2014 年城乡建设统计公报》显示，我国燃气供给量、燃气普及率持续提升。2014 年我国城镇燃气供给中，人工煤气供气总量 64.5 亿立方米，天然气供气总量 1057 亿立方米，液化石油气供气总量 1318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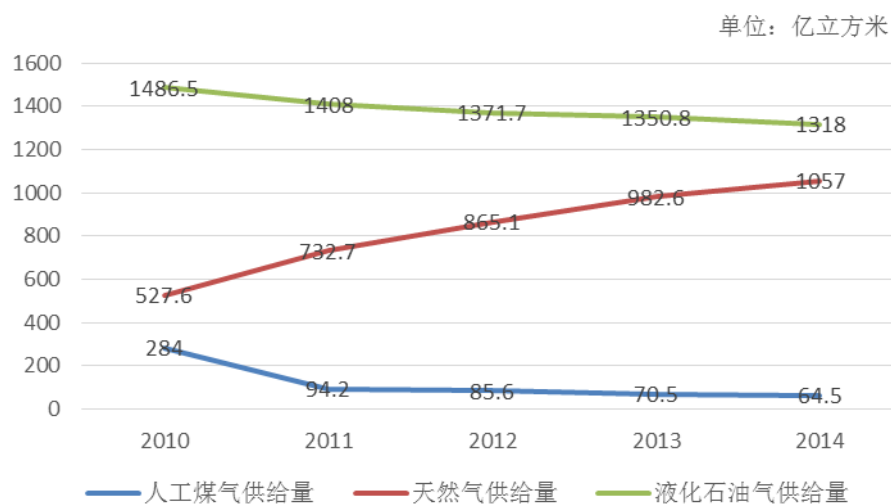


图 2-1 2010-2014 我国各类燃气供应总量

2014 年我国城镇燃气管道中，人工煤气供气管道长度 3.05 万公里，天然气供气管道长度 52.38 万公里，液化石油气供气管道长度 1.35 万公里，总长 56.78 万公里，呈逐年稳定上升趋势；城镇用气人口 4.21 亿人，燃气普及率 94.56%，县城用气人口 1.15 亿人，燃气普及率达到 73.23%，均呈稳定上升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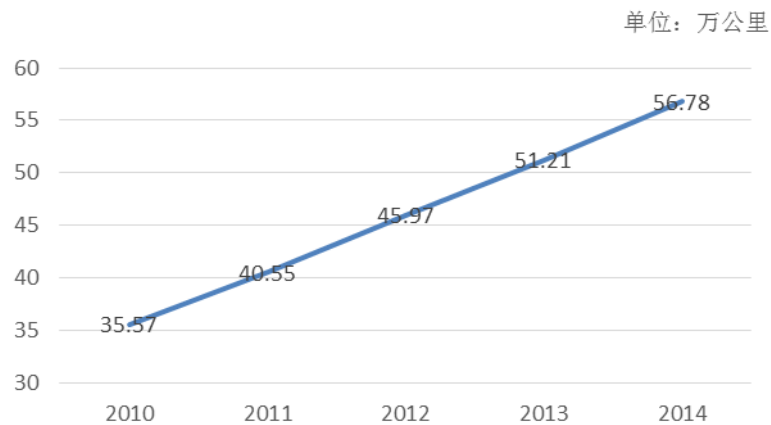


图 2-2 2010-2014 我国城镇燃气管道总长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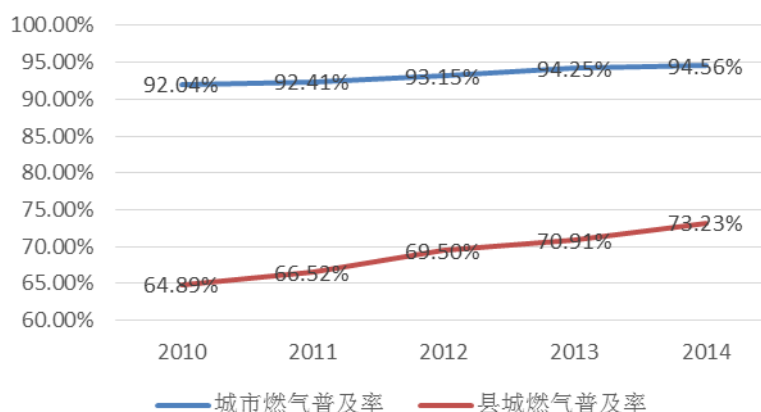


图 2-3 2010-2014 我国城镇燃气普及率情况

(3) 我国燃气行业信息化发展情况

据不完全统计，至 2015 年“十二五”期末，我国燃气行业信息化建设的年投资规模已超过 40 亿元，并仍将以较高的速度增长。信息化建设投资的重点方向，也已从过去的偏重于办公 OA 系统、财务管理系统、ERP 系统、SCADA 系统和通信网络系统等基础管理方面，转向 GIS 系统、管网完整性管理系统、管网物联监控系统、智能计量系统、智能客服系统、移动互联网系统等智慧燃气领域，充分体现出“互联网+”在燃气行业的巨大发展空间。

根据 2014 年发布的《中国燃气行业信息化发展报告（2010-2013）》中将我国燃气行业信息化建设的基本主题主分为：信息化战略规划、信息化管控体系建设、信息标准化与信息资源管理建设、信息系统建设四个方面对我国燃气行业信息化发展特征进行分析：

1) 燃气企业信息化进程整体推进，但发展深度各有不同

城镇燃气行业属于传统产业，信息化建设起点较低，但调研数据表明，仍有 30%的燃气企业在企业信息系统集成化方面仍处于所谓“信息孤岛”的状态，这也反映出城镇燃气行业信息化建设深度不足的现状。

在参与报告调研的燃气企业中，2013 年度有 70%的燃气企业实施了信息系统建设工作，有 60%的企业实施了信息化总体规划工作，但只有 20%的企业实施了信息化管控体系建设，另有 20%的企业实施了信息标准化与信息资源管理建设工作。而只有两家大型企业做到了能够同时实施以上三项信息化建设主题，只有一家大型企业做到了能够同时实施上述所有四项信息化建设主题。

调研报告显示，大部分企业经过多年信息化建设实践，认同信息化总体规划

应从战略高度对企业信息化建设战略、目标、应用架构、技术路线进行系统思考与统筹规划。同样受到重视的还有信息化总体规划工作，但在在管控体系建设和标准化与信息资源管理建设工作方面，各企业间体现出了重视度与企业资源投入倾向性的差异较大，投入比例较低。

2) 燃气企业借助信息化建设提升了服务质量

数据表明，参与调研的大部分燃气企业达到了提升服务质量、提升管理运营安全性的目标。参与调研的大部分均实施了面向庞大燃气用户群的呼叫中心的建设，提供一站式的电话服务，可针对诸如业务咨询、燃气费催缴、燃气抢修、投诉、用户计费查询等业务的提供快捷的电话服务，并依靠更完善、更高效、更优质的服务达成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增强自身竞争力的目标。此外，几乎所有燃气企业都实施了计量销售信息系统与客户关系系统的建设。这些都为统一管理用户信息、规范计费销售模式、方便燃气用户缴费、提高销售回款率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3) 部分燃气企业采用新技术、新手段改善提升运营效果

调研报告显示，少部分燃气企业借助微信等公共传播手段提供具有特色的燃气专业服务，拓展城镇燃气企业的服务通道，提升本企业公众知名度。部分燃气企业开始应用北斗卫星地基增强 CORS 系统的精准定位技术，为燃气信息化系统提供准确的时空定位参数，在业务管理尤其是安全管理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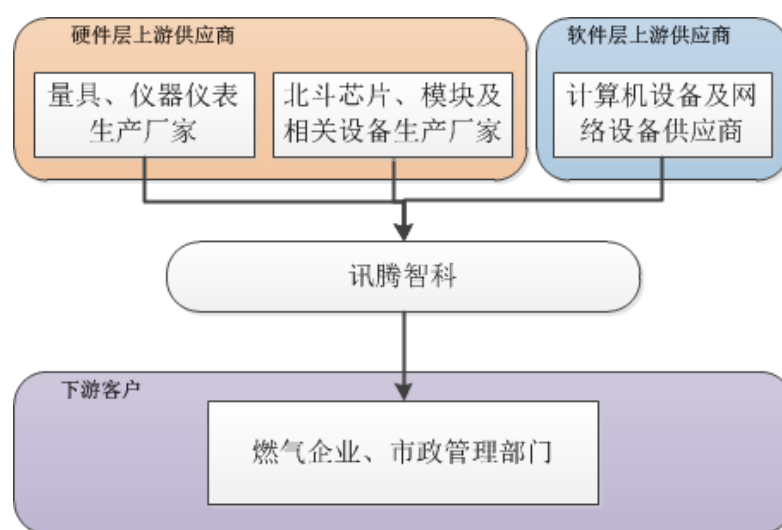
(4) “百城百联百用”行动推动燃气行业信息化与北斗技术深度融合

北斗系统作为国家重大空间信息基础设施，2012 年底正式提供区域服务以来，系统连续稳定运行。在国家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和积极推动下，国家先后发布了多项产业促进政策，现已形成包括基础产品、应用终端、运行服务等较为完整的北斗产业体系，完成初期市场培育，正在从行业应用拓展到大众应用，呈现出快速发展局面。国产北斗芯片、模块等关键技术已广泛应用于交通运输、海洋渔业、气象预报、地理测绘、救灾减灾、手机导航、车载导航等行业和大众消费领域，产生了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此外，国家有关部门及地方政府，统筹整合现有资源，正在联合建设北斗地基增强系统，可为我国提供广域米级/分米级、区域厘米级实时定位服务。

“百城百联百用行动计划”，作为北斗地基增强技术的实践规划，是以北斗及其他卫星导航系统应用为核心，采用多种导航定位技术，进行位置网建设和整合，形成互联互通，并在选定的“百城”开展一百个位置服务应用示范项目，涉及交通运输、市政管网、智慧城市建设、海洋应用等众多领域，全方位、多部门、宽领域地推进室内外导航定位应用，满足和培育经济社会发展和大众对位置服务的需求。作为“百城百联百用”的示范项目，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与中国城市燃气协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推广北斗地基增强技术与燃气行业的深度结合，北斗精准位置服务将全面支持燃气物联网体系建设，将北斗系统的精准位置服务广泛应用于城镇燃气建设、运营、应急、服务等业务中，在燃气泄漏检测、管线防腐、管线施工、管线巡检、管线应急抢修等各个环节，为燃气作业的信息化数据提供精准的位置参数，从本质上改善燃气安全管理信息化的能力，提升我国城镇燃气企业的地下管网安全管理水平。

4、行业产业链构成及影响因素

公司是所提供燃气行业的建设与改造服务，依托公司“博燃通”智慧燃气网平台，为燃气企业提供智慧燃气相关硬件产品及系统服务平台。公司上游硬件层供应商包括量具、仪器仪表生产厂商以及北斗芯片、模块生产厂家，分别为公司提供燃气数据采集、计量的量具、仪器仪表，以及北斗精准定位服务所需芯片、模块，软件层供应商为计算机设备、网络设备供应商。公司目前服务下游客户主要面对燃气供气企业。



量具及仪器仪表行业发展时间长，行业内企业较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因此所提供燃气数据采集、计量的量具、仪器仪表供货较为充足，价格稳定。目前

北斗芯片、模块生产厂家约有十余家，北斗产业相关的技术、应用均属于示范探索阶段，因此芯片价格相对较高。未来将受益于北斗卫星全球组网的完善以及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刺激，北斗芯片、模块生产规模明显提升，在行业竞争逐渐激烈的情况下，行业内产品价格有望逐步降低。公司软件层供应商为计算机设备及网络设备供应商、以及部分系统软件供应商，此类产品供应充分，市场波动较小。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面向燃气供应企业、市政管理部门，为其燃气信息化建设与改造提供服务。我国燃气行业仍处于较为粗放的管理方式下，在运营、监测、安全控制等环节仍较多的依赖于人工方式。近年来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燃气企业自身管理要求的促进下，各燃气企业逐步开始推动自身的信息化改造，但目前各燃气企业的信息化建设投资比例占总投资额比例仍普遍较低，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三）行业基本风险

1、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受我国城镇燃气行业发展以及燃气企业的信息化建设投资比例影响较大。近年来我国城市化水平不断提升，城镇居民人口不断增加，城镇燃气的普及率稳步上升。政府持续对城镇公用事业进行建设投入，促使整体燃气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为燃气行业信息化创造了较大的市场空间。同时各地燃气企业面对目前粗放的管理方式具有一定的信息化建设动力，各地燃气企业正逐年加大信息化投资的规模。

尽管燃气行业做为公用事业，每年有较大规模的固定资产建设投入，可以保证燃气相关各行业市场潜力。但如未来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出现调整，降低燃气行业相关固定资产建设投入，或燃气企业信息化建设与改造进度推动出现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经营状况。

2、安全生产管理风险

公司所提供产品及服务面向燃气行业。燃气行业管理易燃、易爆的各类可燃气体，一旦产生泄漏极易发生火灾、爆炸事故，造成严重的经济损失与恶劣的社会影响。因此安全生产管理是燃气信息化企业运营过程中的首要工作重点。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所销售、安装的硬件如数据采集器经过了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CQST）认证，获得了产品防爆电

子设备合格证，确保公司产品加装在燃气管网设施后，可以安全有效运行。

尽管公司在安全生产管理上积累了一定经验，但随着公司业务扩张，服务覆盖面积扩大，如果不能及时提高管理水平，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手册，则公司仍然存在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可能，从而对燃气公司、用户及管网周边人民群众造成较大的损失。

（四）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格局与公司所处地位

1、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格局

由于燃气行业相对保守，行业的信息化建设起步较晚，目前仍处于探索阶段。行业内各企业对于燃气行业信息化目标的设计路径、实现方式各有不同，因此国内暂无已建成的完整智慧燃气网城市案例，成型的智能燃气综合解决方案也较少。目前行业内与公司产生竞争的企业有三类，第一类为燃气企业自身的信息化部门，为顺应燃气企业的发展需求设立，该类竞争对手了解燃气企业的实际需求，但由于燃气企业较为保守，导致平台局限于原有业务管理效率的提升，并未形成综合智能化应用；第二类为燃气行业相关硬件设备生产商，此类企业对所产硬件产品进行数字化升级，是从硬件层向软件层延伸形成对应的管理软件系统，该类竞争对手以设备层管理为主，偏重于设备监控，优势在于从仪表的基础上做采集、监控系统，国内知名企业有青岛积成电子有限公司；第三类为管网地理信息系统（GIS）服务商，因燃气企业越来越需要 GIS 系统与生产运行数据对接，从软件层向硬件层延伸而开发出 GIS 应用扩展软件，该类竞争对手以 GIS 为基础扩展产品，偏重于运行管理，主要的特点在于燃气运行信息与 GIS 的整合，在地图上展示综合信息，国内知名企业有成都同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上述竞争对手大多某一项专门业务发展起来的，技术体系和产品结构都有较明显的侧重，公司与上述竞争对手相比，具有一定的产品定位优势。公司自成立开始定位于智慧燃气领域服务商，产品及平台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均秉承着“服务城镇燃气产业链整体”的发展理念，从行业需求出发了解行业继续解决的管理问题，采用信息化手段进行解决，并在硬件层、软件层均有较好的技术创新。同时，公司的主要产品创新性地将管网业务数据与精准位置服务深度融合，大幅度改善了管网数据的精细度、可信度和实效性，提升了燃气行业信息化管理的技术水平，解决了过去的多项管理瓶颈，具有极强的市场应用价值。公司目前已在

12 座城市建设完成北斗地基增强位置服务网，未来将覆盖更多的城市。

2、公司自身竞争优势及劣势

（1）公司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公司设立以来一直重视核心产品的设计和研发，专注于为燃气行业提供综合智能解决方案。公司所形成的“博燃通”智能燃气网平台相比国内同类型产品具有全面性、专业性、灵活性、精准性的特点：

全面性：公司智能网平台通过整体的信息化架构搭建，以物联网理念链结底层的 SCADA 系统与数据的商务智能应用，覆盖燃气的整体业务领域，包括生产运行、应急、安全、计量用户服务等。

专业性：具备多项专业性的核心技术，如智能巡检到位率计算、调压箱智能自诊断模型、管网风险评估模型、管网整体的网络拓扑模型等，以及符合业务实践总结而成的多项业务模板，如管网运行的故障体系，计量仪表运维体系，管网完整性的数据体系等。

灵活性：公司平台采用 SaaS 架构，在智慧燃气整体信息化平台提供多项业务产品插件，可根据用户的不同需求进行灵活配置，解决最迫切问题，体现良好的服务策略。

精准性：公司通过建设北斗精准位置网完成了早期布局，在智慧燃气数据精度上具有明显优势。未来随着燃气行业信息化程度不断加深，数据积累对于各燃气公司意义将体现的更加充分。

2) 管理优势

公司积累多年信息化服务经验，已经形成了一套成熟的研发生产管理运行体制，公司各主要生产相关部门核心员工稳定性较高，具有较深厚的专业知识与行业经验。公司严控研发、生产、实施流程管理，保证公司的生产计划合理开展和高效进行。

3) 品牌知名度优势

公司服务燃气行业多年，公司综合解决方案已经成功覆盖了北京地区，公司燃气智能采集终端在技术水平、适用性、稳定性、能源供应等方面具有较大的领先优势，并附加自主知识产权的设备自诊断技术，目前已占据北京地区 70% 的市

场份额。同时 2014 年 11 月公司与北京燃气合作在北京亦庄开发区建成智能燃气网试点示范项目，辖区内 167 座调压站箱、9 个阴极保护桩、10 个闸井上安装了智能数据采集控制终端，部署了结合北斗卫星精准定位技术的智能燃气网管理平台。经试运行验证，准确有效地实现了燃气管网运行的智能化实时管理，项目建设成果达到了设计要求，大幅度提升了示范区域的管网运行管理水平，得到北京燃气集团的高度评价。燃气企业具有地区垄断特征，公司亦庄示范项目的成功建设将对公司未来推广智能燃气网平台起到积极作用。

同时公司推广的基于北斗精准位置服务的智能燃气网，是中国位置联盟发起的“百城百联百用”的首个实际应用，在北斗导航民用技术领域也获得了广泛关注。

4) 社会资源优势

燃气行业作为公用事业，其行业发展的推动需要国家产业政策推动，各类协会针对产业政策制定相关的行业推动规划与行动。公司是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精准应用专业委员会会长单位、中国土木工程协会燃气分会信息化专业委员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城市燃气协会产品管理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单位、中国位置网服务联盟发起人、百城百联百用行动计划的主体实施单位、“天地图”国家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战略合作伙伴。公司对于掌握燃气信息化以及北斗应用的相关行业应用发展趋势具有一定优势，有利于公司技术研发与产品的设计方向把控。

(2) 公司竞争劣势

1) 生产规模较小，融资渠道单一

目前公司尚未进入资本市场，融资渠道比较单一，公司难以充分发挥研发生产潜力。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公司不断加强在技术研发、产品试制、装备改造、产能扩充、人才引进等多方面的资金投入，届时对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更大。因此，登陆资本市场，拓宽融资渠道是实现公司未来发展目标的需要。

2) 资产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

虽然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的经营规模有了较快的增长，盈利能力不断增强，但与信息化服务的大型企业比较，公司的资产规模较小，存在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1） 保护自有知识产权

截止到目前，公司共有 4 项发明专利正在审查，持有 13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认识到这些无形资产是公司提供产品以及定制服务的核心，保护自有知识产权是最基础的保护公司经济效益的手段，也是保护公司核心技术形成品牌效应的重中之重。公司要求研发人员严格遵守无形资产相关管理制度，规范无形资产的管理行为，保护公司无形产权权益。

（2） 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公司产品服务能力

公司将积极加大研发力度，继续延伸公司智慧燃气网体系服务范围，在坚持从基础业务的前提下，扩充服务模块，逐渐覆盖燃气行业管理需求，替代燃气行业现用ERP系统，使以智能燃气网为代表的主营业务体系成为燃气ERP系统的业务支撑层，同时坚持北斗CORS技术应用的研发，借此拉开与市场同类型产品层级，避免陷入低端同质化竞争中。

（3） 顺应技术发展趋势，探索行业发展新模式

公司将紧跟智慧城市、地下管廊建设等国家产业政策，积极开展专项技术研发，讨论燃气、供水等地下管网的智慧化改造课题。借助公司十余年技术积累与行业经验，将行业需求、信息化手段以及北斗精准位置服务有机结合，形成公司独有的核心技术与高端产品，借产业政策东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4） 稳定公司核心人员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为了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采用多种措施维持技术人才的稳定，如完善薪酬制度，建立人才中长期激励机制，稳定核心技术人员。

4、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主要向燃气企业提供管网安全、运营、计量的智能化运营方案，为燃气公司提供城镇智能管网的建设与改造服务，行业内知名企业有：

（1） 青岛积成电子有限公司

青岛积成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公司主要销售燃气表设备及基于智能燃气表信息化系统。青岛积成电子在国内直读式自动抄表领域的技术领先者，在国内最早推出直读式智能燃气表，拥有直读式抄表技术的 13 项专利，目前已建成国内最完整的直读式抄表产品线。同时公司也为客户提供燃气的 SCADA 系

统、GIS 系统、GPS 巡线系统等。

（2）成都同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同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是一家专门从事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的高科技公司，在燃气、水务、电力、航空等多个领域为客户提供应用解决方案。同飞科技专注于软件层开发，提供包括收费管理系统、SCADA 系统、智能巡线管理系统、安检管理系统在内的燃气行业系统平台。

（3）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创立于 1998 年（股票代码 300007），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河南省百家高成长民营企业、信息化示范企业。汉威电子提供多用途传感、智能仪器仪表，以及提供各行业物联网解决方案。汉威电子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智能仪器仪表产品，仍以硬件销售为主。

七、公司未来两年发展目标

公司预期在未来两年以智慧燃气研发为核心，以目前“博燃通”智慧燃气网平台为基础架构，进一步建设智慧燃气云服务平台，服务需求带动带动产业结构升级。公司预期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6000 万元、1.1 亿元、1.8 亿元。

公司在硬件设备层，将继续扩充智能采集终端产品系列，研发专业的移动应用终端。目前公司新型智能计量采集设备的研发已基本定型，预计 2015 年 9 月形成销售。同时，基于北斗精准定位的燃气专用智能移动终端的研发工作已经启动，预计将于 2015 年 10 月定型，可用于应急抢修、管线检测、场站检测等危险环境，届时公司将在北斗移动终端的燃气应用领域居于前列。同时公司计划在研发设计移动终端的同时，也将与手机生产厂家合作研制燃气服务专用机型，提升公司移动终端用户量。

公司在软件平台层，将继续扩充“博燃通”平台功能。公司“博燃通 APP”平台 1.0 版已于 2015 年 7 月正式发布，该平台采用 SaaS 模式，可由客户自主选择所用功能模块，结合北斗精准位置服务，现已在移动终端上实现管网运行、管线复测、泄漏检测、防腐检测等燃气安全管理领域相关的业务应用。公司计划未来在后期版本陆续实现应急抢修、调度管理、危运管理、计量管理、风险评价、大

数据分析等功能，最终将平台功能向燃气用户侧延伸，提高“博燃通”平台服务覆盖面。同时公司将继续提升软件平台及终端系统亲和度，力争为客户提供最为简便的信息获取界面。

公司计划突出北斗精准位置服务这一差异化优势，紧扣燃气安全的社会热点，以“博燃通”为产品形式，迅速扩展全国市场。公司目前已建成覆盖 12 城市的北斗地基增强系统基站，相应的应用测试和业务合作正在推进。公司 2015 年 6 月已与新奥燃气签署框架协议，计划其全国 100 余分公司开展应用推广；公司将于 2015 年底，与重庆、武汉、西安、深圳、锦州等燃气企业达成智能燃气网的相关业务合作，2016 年实现北斗精准服务网覆盖城市超过 60 个，开展智慧燃气业务城市超过 30 个，2017 年实现北斗精准服务网覆盖城市超过 150 个，开展智慧燃气业务城市达到 100 个。

第三章公司治理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的说明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设董事会，设有执行董事；未设监事会，设有监事一人。公司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融资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2015年6月19日，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监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表决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并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公司实行总经理负责制。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了软件研发部、系统集成部、硬件产品部、产品管理部、企业管理部、行政部、运维服务部、财务部、工程部、战略发展部等10个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的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

2015年8月25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挂牌事宜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股票转让方式议案》，同意股份公司向转让系统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有关手续。

（二）公司管理层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文件均保存完整；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顺利执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的履行其权利和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1、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之后，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等制度，可以有效保障所有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股份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具体规范标准，在各业务环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如《采购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文档资料、合同管理制度》、《绩效工资考核办法》、《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考勤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設計是完整和合理的，执行是有效的，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今后，根据公司战略目标的实施、市场情况的变化、公司规模及管理的实际需要，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补充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内部控制制度的可操作性和有效性，以使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促使公司持续、稳健和高速发展。

（四）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机制的要求和程序召开三会，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完整和合理，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规范情况的改进和完善措施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各项决策制度。公司成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并按照《公司法》的规定选举董事和监事，在公司治理和规范意识方面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履行勤勉忠诚义务，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以保证公司的长远的发展。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
- 2、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
- 3、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理财。
- 4、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建立、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中对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制度进行了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拟定有关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条款时，参照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同类型上市公司的具体制度案例，能够保证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尚未发生过上述重大事项，其决策制度暂时没有实践运行记录。

公司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承诺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在减少关联交易的基础上，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维护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严格遵守公司各项内控制度，依据各项内控制度履行决策程序。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报告期内，公司未因违法经营而被工商、税务、质监、社保、公积金等部门处罚，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四、管理层的诚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报告期内没有因对所任

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五、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原有限公司所有的资产、负债及权益。已经取得的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及其他自有资产，不存在与他人共同使用的情况。申请人的资产独立，与申请人的股东、其他关联方或第三人之间产权界定清楚、划分明确。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全部员工均与公司订立了劳动合同，不存在在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企业中兼职或领取薪酬的情况；截至2015年7月，公司拥有员工118名，114名员工由公司缴纳五险，其余4名员工在其它单位缴纳五险，2015年8月起公积金已全员缴纳；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由公司董事会通过合法程序决定。

（三）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公司建立了独立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非法干预公司财务决策和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且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

及各子公司现均持有住所地国家税务局及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税务登记证》，具有有效的税务登记证，且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税款缴纳义务。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规章独立行使职权。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它股东。公司各职能部门依照规章制度行使各自的职能。公司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分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主营业务为城镇燃气供应企业提供管网安全、计量、运行的智能化运营解决方案以及城镇燃气使用单位的信息化服务，具有独立开展业务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讯腾科技

讯腾科技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秦炜控股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秦炜	67.00	64.42	货币
2	刘向升	28.50	27.41	货币
3	缪军	3.00	2.89	货币
4	陈众	1.50	1.44	货币
5	罗青云	1.00	0.96	货币
6	黄振海	1.00	0.96	货币
7	刘思颖	1.00	0.96	货币
8	尤勇	1.00	0.96	货币
合计		104.00	100.00	—

根据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于 2015 年 01 月 12 日颁发的《营业执照》，讯腾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名称：北京讯腾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4 万元；注册号：11010800267574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刘向升；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23 号楼四层 4012；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利用 gasshow.com.cn、gasshow.net.cn 网站发布网络广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销售照相器材、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企业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文化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营业期限：2001 年 04 月 28 日至 2031 年 04 月 27 日。

鉴于讯腾科技经营范围中“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重合，2015 年 7 月讯腾科技召开股东会，决议将经营范围变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文化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利用 gasshow.com.cn、gasshow.net.cn 网站发布网络广告。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本公司作为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2、本人/本公司及本人的直系亲属，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

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本人/本公司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

4、在本人/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若公司认为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或本人/本公司从事参与的其他业务出现与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情况时，本人/本公司同意终止该业务，如公司认为该业务有利于其发展，其有权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公司经营。

5、本人/本公司承诺不以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本公司同意向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6、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公司资金已全部清理完毕。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尚不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2015年8月25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章程》、《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担保决策程序和责任制度、原则、标准等相关内容，以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出具了《关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公司治理机制。

八、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九、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保持稳定，其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

2013年1月至2015年6月，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为刘向升。

2015年6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刘向升、秦炜、罗青云、缪军、尤勇五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向升为董事长。

2、监事变动情况

2013年1月至2015年6月，有限公司监事为钟涛。

2015年6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黄振海、陈众为公司监事，并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李岩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振海为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3年1月至2015年6月，有限公司总经理为刘向升。

2015年6月，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秦炜为总经理、财务总监，聘任缪军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罗青云为副总经理，聘任尤勇为副总经理。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发生其他变化。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设置董事会、监事会，但设置了一名执行董事、一名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形成了以胡继业为董事长的公司董事会。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

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及投资其他企业情况

姓名	职务	兼职或投资的其他单位名称	兼任职务	持股比例(%)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刘向升	董事长	讯腾科技(注1)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7.40	关联方
		北京德度科技有限公司(注2)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	关联方
秦炜	副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	讯腾科技(注1)	-	64.42	关联方
罗青云	董事、副总经理	讯腾科技(注1)	-	0.96	关联方
缪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讯腾科技(注1)	-	2.88	关联方
尤勇	董事、副总经理	讯腾科技(注1)	-	0.96	关联方
黄振海	监事会主席	讯腾科技(注1)	-	0.96	关联方
陈众	监事	讯腾科技(注1)	-	1.44	关联方
李岩	职工代表监事	-	-	-	-

注1、根据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于2015年01月12日颁发的《营业执照》，讯腾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讯腾科技：注册号 110108002675743，法定代表人为刘向升，注册资本为 104 万元，成立日期 2001 年 04 月 28 日，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23 号楼四层 4012，营业期限自 2001 年 04 月 28 日至 2031 年 04 月 27 日。经营范围为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利用 gasshow.com.cn、gasshow.net.cn 网站发布网络广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销售照相器材、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企业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文化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注 2、根据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于 2013 年 04 月 24 日颁发的《营业执照》，北京德度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北京德度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 110108002837040，法定代表人为刘向升，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成立日期 2007 年 01 月 11 日，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23 号四层 4003 房间，营业期限自 2007 年 01 月 11 日至 2027 年 01 月 10 日。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服务业；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软件设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除以上兼职情况外，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其他兼职，并已发表声明。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刘向升	董事长	4,375,000	35.00
秦炜	副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	4,375,000	35.00
罗青云	董事、副总经理	375,000	3.00
缪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50,000	2.00
尤勇	董事、副总经理	125,000	1.00
黄振海	监事会主席	312,500	2.50

陈众	监事	187,500	1.50
李岩	职工代表监事	-	-
合计		10,000,000	80.00

第四章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告编制基础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 至 5 月财务会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审[2015] 269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简要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33,838.18	8,443,662.23	7,506,550.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0,000.00		

应收账款	9,628,050.85	2,884,422.20	4,816,518.49
预付款项	541,749.00	178,441.90	43,2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8,667.56	784,787.77	563,947.86
存货	2,650,845.46	6,537,323.59	8,408,530.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9,576.83	13,839.83	592,619.00
流动资产合计	21,722,727.88	18,842,477.52	21,931,366.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29,961.83	2,407,117.51	293,221.3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2,162.26	397,992.46	99,87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998.30	57,948.48	45,75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96,122.39	2,863,058.45	438,848.06
资产总计	28,918,850.27	21,705,535.97	22,370,214.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402,299.60	5,707,175.67	14,102,440.71
预收款项	63,896.32	4,022,391.51	4,335,189.10
应付职工薪酬	1,078,526.48	1,993,558.76	490,953.14
应交税费	976,601.54	2,012,710.66	575,801.1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3,092.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84,416.87	13,735,836.60	19,504,384.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884,416.87	13,735,836.60	19,504,384.0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11,319.02	504,845.62	8,750.76
未分配利润	7,223,114.38	4,464,853.75	-142,920.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34,433.40	7,969,699.37	2,865,830.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918,850.27	21,705,535.97	22,370,214.61
------------	---------------	---------------	---------------

2、利润表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112,067.82	43,052,230.84	42,525,985.49
减：营业成本	11,285,326.10	26,405,250.37	29,646,918.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5,674.08	126,935.41	233,496.51
销售费用	1,543,100.32	3,080,562.62	2,916,016.54
管理费用	3,635,461.59	6,576,102.68	5,868,751.65
财务费用	-871.55	-4,538.41	-4,126.54
资产减值损失	208,437.38	4,017.32	113,944.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34,939.90	6,863,900.85	3,750,983.97
加：营业外收入	9,6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45,353.21	40,291.68	5,085.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99,186.69	6,823,609.17	3,745,898.50
减：所得税费用	1,034,452.66	1,719,740.33	95,607.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4,734.03	5,103,868.84	3,650,291.0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64,734.03	5,103,868.84	3,650,291.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基本每股收益			

3、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73,789.60	49,555,004.18	44,746,985.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031.30	5,970,616.21	661,17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36,820.90	55,525,620.39	45,408,160.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21,205.27	32,268,367.15	25,329,426.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40,722.52	7,210,599.86	6,081,470.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83,308.12	1,801,927.21	2,243,998.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9,842.81	10,614,590.97	7,542,194.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55,078.72	51,895,485.19	41,197,089.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8,257.82	3,630,135.20	4,211,070.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000.00	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3,000.00	8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1,566.23	2,716,023.87	291,312.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000.00	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566.23	3,966,023.87	1,091,31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66.23	-2,693,023.87	-291,312.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824.05	937,111.33	3,919,758.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3,662.23	7,506,550.90	3,586,792.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33,838.18	8,443,662.23	7,506,550.90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5 月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3,000,000.00								504,845.62	4,464,853.75	7,969,699.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期期初余额	5	3,000,000.00								504,845.62	4,464,853.75	7,969,699.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	7,000,000.00								306,473.40	2,758,260.63	10,064,734.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3,064,734.03	3,064,734.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7,000,000.00										7,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9	7,000,000.00										7,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306,473.40	-306,47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306,473.40	-306,473.40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其他	21											
(五) 专项储备	22											
1. 本期提取	23											
2. 本期使用	24											
(六) 其他	2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	10,000,000.00								811,319.02	7,223,114.38	18,034,433.40

2014 年度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3,000,000.00								8,750.76	-142,920.23	2,865,830.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期期初余额	5	3,000,000.00								8,750.76	-142,920.23	2,865,830.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									496,094.86	4,607,773.98	5,103,868.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5,103,868.84	5,103,868.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496,094.86	-496,094.86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496,094.86	-496,094.86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其他	21											
(五) 专项储备	22											
1. 本期提取	23											
2. 本期使用	24											
(六) 其他	2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	3,000,000.00								504,845.62	4,464,853.75	7,969,699.37

2013 年度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3,000,000.00							8,750.76	-3,793,211.30	-784,460.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期期初余额	5	3,000,000.00							8,750.76	-3,793,211.30	-784,460.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									3,650,291.07	3,650,291.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3,650,291.07	3,650,291.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11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0.00	0.00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其他	21											
(五) 专项储备	22											
1. 本期提取	23											
2. 本期使用	24											
(六) 其他	25											
四、本期期末	26	3,000,000.00								8,750.76	-142,920.23	2,865,830.53

末余额											
-----	--	--	--	--	--	--	--	--	--	--	--

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本次二年及一期申报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了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公司目前和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弹性以及管理层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等因素，认为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申报财务报表的实际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

(四)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二) 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

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

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表明该资产发生减值：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了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

或逾期等；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其他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三）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四) 存货核算方法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

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个别计价法。

4. 企业期末在产品成本的分配。按其所耗用的原材料费用计算。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7.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五）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确定。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0%	33.33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六)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七)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摊销方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

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八) 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公司销售商品具体操作标准为不需要安装或者安装工作是商品销售附带条件，在取得客户验收单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如果安装或者检验工作是销售合同或者协议的重要组成部分，则在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取得客户验收单之后确认收入。同时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交易，如果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分别核算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如果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 提供劳务和建造合同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预计合同工作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提供劳务的具体操作标准为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技术开发和系统集成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工时占预计总工时的比例确定。合

同金额在 20 万元以下的采用终验法确认收入。维护服务收入为提供劳务完毕之后取得客户的验收单之后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九）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1)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既用于设备等长期资产的购置，也用于人工费、购买服务费、管理费等费用化支出的补偿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和收益均相关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若无法区分，则将整项政府补助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根据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员工的离职后福利采取设定提存计划的形式。设定提存计划指由公司

向单独主体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 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1. 租赁的分类：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为经营租赁。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收取的租金确认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支出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

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十四）报告期内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 2014 年实施财政部当年度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具体规定，并对 2013 年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表述。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未对公司本期及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公司自行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5 年 5 月末	2014 年度 /2014 年度末	2013 年度 /2013 年度末
营业收入（元）	21,112,067.82	43,052,230.84	42,525,985.49
营业成本（元）	11,285,326.10	26,405,250.37	29,646,918.51
营业利润（元）	4,234,939.90	6,863,900.85	3,750,983.97
净利润（元）	3,064,734.03	5,103,868.84	3,650,291.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64,734.03	5,103,868.84	3,650,29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66,548.94	5,134,087.60	3,654,105.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66,548.94	5,134,087.60	3,654,105.17
毛利率（%）	46.55	38.67	30.29
净资产收益率（%）	32.25	94.21	35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3.32	94.76	351.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51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51	0.37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5月份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50.76%、

94.21%和32.2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51.12%、94.76%、33.32%，净资产收益率主要系随着公司利润的积累，公司的净资产总额增长率超过利率增长率。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5月份的收入分别为42,525,985.49元、43,052,230.84元和21,112,067.82元，公司收入规模较为稳定。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5月份的净利润分别为3,650,291.07元、5,103,868.84元和3,064,734.03元，净利润增加幅度较大。公司盈利能力的详细分析参见第四章“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105 年 5 月末	2014 年度 /2014 年度末	2013 年度 /2013 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37.64%	63.28%	87.19%
流动比率（倍）	2.00	1.37	1.12
速动比率（倍）	1.75	0.90	0.69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5月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7.19%、63.28%和37.64%，呈不断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负债率逐渐下降。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5月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12、1.37和2.00，速动比率分别为0.69、0.90和1.75，均呈不断上升趋势。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不断加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到期债务偿还违约事项，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三项指标均表明公司偿债能力良好，公司财务风险较小。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105 年 5 月末	2014 年度 /2014 年度末	2013 年度 /2013 年度末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6	10.80	12.64
存货周转率（次）	2.46	3.53	6.05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份，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2.64、10.80和3.26，公司客户均为北京市城市公用事业和市政管理等领域，具有较强的市场话语权，公司应收账款收款周期较长，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4月份，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6.05、3.53和

2.46，存货周转率逐渐下降，主要系存货余额的增长速度超过营业成本的增长速度。

（四）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18,257.82	3,630,135.20	4,211,07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1,566.23	-2,693,023.87	-291,31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09,824.05	937,111.33	3,919,758.37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211,070.89元、3,630,135.20元和-6,818,257.82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额逐渐下降。2015年1-5月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数，主要系当期收到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少，同时采购支付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64,734.03	5,103,868.84	3,650,291.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8,437.38	4,017.32	113,944.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7,813.12	191,533.76	136,027.2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5,830.20	89,853.42	16,645.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	145,353.21	291.68	

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049.82	-12,195.48	-30,220.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2,999.48	-1,812,745.09	-7,274,870.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10,843.44	-2,204,490.63	-7,697,300.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16,531.98	2,270,001.38	15,296,553.7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8,257.82	3,630,135.20	4,211,070.8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33,838.18	8,443,662.23	7,506,550.9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443,662.23	7,506,550.90	3,586,792.5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824.05	937,111.33	3,919,758.37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有较大的差别, 主要原因是存货、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份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91,312.52元、-2,693,023.87元和-291,566.23元。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是购置固定资产的现金支出。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5年1-5月份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000,000.00元，主要系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7,000,000.00元。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分析

1、收入确认政策：

（1）、商品销售收入：不需要安装或者安装工作是商品销售附带条件，在取得客户验收单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如果安装或者检验工作是销售合同或者协议的重要组成部分，则在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取得客户验收单之后确认收入。

（2）设备维护：提供劳务完毕之后取得客户的验收单确认收入。

（3）系统服务收入确认方法：提供服务完毕之后取得客户的验收单确认收入。

（4）工程施工收入：可继续细分为技术开发和系统集成。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可靠估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同时满足以下四个条件：A 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B 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C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D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工程施工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完工进度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预计合同工作量的比例确定。A.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应根据项目完工验收单在项目完工时确认收入，确认的金额为竣工结算书或合同

总金额。B. 如项目的开始和完工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对该项交易的结果作出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的确认方法：根据累计发生的工时占合同预算总工时的比例确定。

2、营业收入构成

按业务类型分类的收入：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 入	占比	收 入	占比	收 入	占比
商品销售	3,102,169.44	14.69%	7,768,563.65	18.04%	15,535,158.99	36.53%
设备维修	2,249,488.14	10.65%	7,286,356.59	16.92%	7,682,203.29	18.06%
系统服务	228,301.88	1.08%	2,206,905.19	5.13%	2,468,324.08	5.80%
技术开发	5,138,739.10	24.34%	8,084,126.27	18.78%	5,548,346.85	13.05%
系统集成	10,393,369.26	49.23%	17,706,279.14	41.13%	11,291,952.28	26.55%
小 计	21,112,067.82	100.00%	43,052,230.84	100.00%	42,525,985.49	100.00%

(1) 商品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收入和销售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

设备名称	2015 年 1-5 月份		
	销售单价	销售收入	占当期设备销售收入占比
激光甲烷探测器	121,039.88	726,239.29	26.70%
可燃气体检测仪	5,864.85	469,188.02	17.25%
电子信息标识器	219.51	254,634.02	9.36%
无线复合气体检测系统	229,914.53	229,914.53	8.45%
便携 4G 路由器	953.53	228,846.15	8.41%
合计		1,908,822.01	70.17%

(续上表)

设备名称	2014 年		
	销售单价	销售收入	占当期设备销售收入占比
激光甲烷探测器	139,209.40	1,113,675.20	13.78%
可燃气体检测仪			18.83%

	5,877.64	1,522,307.68	
电子信息标识器	295.35	919,137.17	11.37%
燃气泄漏远程监测设备配套软件	20,911.68	627350.44	7.76%
可燃气体检测仪	3,675.21	367521.36	4.55%
合计		4,549,991.85	56.28%

(续上表)

设备名称	2013 年		
	销售单价	销售收入	占当期设备销售收入占比
激光甲烷探测器	135,019.29	6,374,358.87	41.29%
埋地管道防腐层探测检漏仪	111,111.11	1,444,444.48	9.36%
可燃气体检测仪	5,508.89	1,428,675.24	9.25%
埋地管道防腐层探测检漏仪	59,829.06	777,777.78	5.04%
电子信息标识器	220.04	722,620.00	4.68%
合计		10,747,876.37	69.61%

2014 年商品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减少 7,766,595.34 元，减少 49.99%，原因系公司主要销售产品的销售数量和销售价格的下降。

报告期内，销售产品收入逐渐下降，与公司的发展定位相符。

(2) 维修标定

报告期内维修标定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元

类型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5 月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维修收入	1,559,587.60	20.30%	1,512,637.22	20.76%	117,546.48	5.23%
代检收入	1,840,063.60	23.95%	1,814,589.62	24.90%	697,913.71	31.03%
网络运维收入	4,282,552.09	55.75%	3,959,129.75	54.34%	1,434,027.95	63.75%
合计	7,682,203.29	100.00%	7,286,356.59	100.00%	2,249,488.14	100.00%

设备维修包括三部分收入，一部分系为客户提供的网络运行维护，该部分收入呈稳定增长趋势；一部分系设备检测收入，设备检测主要系为客户提供计量设备代检服务，公司委托中国计量研究院检测，检定结果需由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

出具检定或者校准证书，计量测量设备每年都需要进行标定检测，该部分收入呈稳定增长趋势；另一部分是设备维修收入，设备维修包括公司为客户的设备维修，该部分收入呈稳定增长趋势。

（3）系统集成

报告期内，系统集成的合同及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开始时间	合同结束时间	初始合同金额 (不含税)	销售收入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5 月份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中低压站箱监控工程（硬件）1-4 期	2012 年 10 月	2013 年 10 月	6,385,507.69	5,859,341.86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中低压站箱监控工程（硬件）5-6 期	2014 年 3 月	2015 年 12 月	2,151,135.04		661,043.80	1,321,872.48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北燃生产智能管网（软件系统、区域试点）	2014 年 10 月	2015 年 6 月	6,815,726.50		1,053,711.32	5,432,815.59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智能管网（亦庄）试点示范应用	2014 年 7 月	2014 年 11 月	2,191,804.23		2,191,804.23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生命线（硬件）	2013 年 1 月	2015 年 3 月	4,752,136.75	3,074,157.26	1,614,776.07	63,203.42
北京市液化石油气公司	液化石油气管线运行及阀室监测系统	2013 年 7 月	2015 年 12 月	556,603.77	81,152.83	382,665.09	27,830.19
北京市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液化石油气监控监测工程（硬件）	2012 年 10 月	2015 年 12 月	13,268,490.57	1,987,619.89	8,023,456.25	1,837,685.94
中石油北燃（锦州）燃气公司	锦州呼叫中心	2013 年 7 月	2016 年 5 月	519,233.69	289,680.48	193,103.01	14,590.47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燃精准定位应用(RDK)推广	2014 年 11 月	2015 年 12 月	2,487,162.39		1,911,633.02	82,325.08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燃料	绿源达加气柱推广集成	2014 年 8 月	2015 年 12 月	1,984,963.72		594,695.13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开始时间	合同结束时间	初始合同金额 (不含税)	销售收入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5 月份
有限公司							1,063,146.57 247,386.57
北京市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绿源达拖车数据采集方法研究与应用	2014 年 8 月	2015 年 11 月	765,922.43		629,664.83	103,399.53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燃精准定位应用(RDK)	2014 年 5 月	2015 年 7 月	896,226.42		449,726.42	446,500.00
合计					11,291,952.28	17,706,279.15	10,393,369.27

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业主单位会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对供货内容、供货数量及供货进度等内容进行调整，因此，公司的销售收入与初始合同金额会存在一定的差异。

（4）系统服务

系统服务收入含网站维护和软件运行维护，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份系统服务收入分别为 2,468,324.08 元、2,206,905.19 元、228,301.88 元，该部分收入受客户网站维护需求影响。

（5）技术开发

报告期内，技术开发项目执行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开始时间	合同结束时间	初始合同金额（不含税）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5 月份
北京优奈特燃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优耐特项目管理系统	2014 年 5 月	2015 年 10 月	589,622.64		370,400.94	150,943.40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液化石油气监控监测工程（集成）	2012 年 10 月	2015 年 12 月	2,078,233.96	311,319.45	1,256,708.08	287,835.40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车辆垃圾车管理系统	2014 年 8 月	2015 年 10 月	509,433.96		77,026.42	228,277.36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燃安全管理信息系统（二期）	2014 年 8 月	2017 年 3 月	2,075,471.70		485,037.74	568,679.25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调压诊断、风险评估专家模块开发	2014 年 9 月	2015 年 10 月	566,037.74		214,471.70	268,584.91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绿源达 CNG 生产运营管理平台	2014 年 9 月	2015 年 10 月	1,830,188.68		868,607.55	632,879.25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管网完整性管理系统	2014 年 12 月	2016 年 12 月	1,849,056.60		36,241.51	500,354.72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绿源达加气柱销售管理系统	2014 年 7 月	2015 年 12 月	861,320.75		342,547.26	469,850.47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燃气数字工会	2014 年 9 月	2015 年 9 月	1,962,264.15		452,301.89	1,283,909.43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运营场站管理系统	2013 年 9 月	2015 年 11 月	1,701,132.08	297,698.11	931,029.58	250,066.42

北京市绿源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绿源达安全生产运营平台一期	2013 年 10 月	2014 年 8 月	1,698,113.21	168,283.02	1,529,830.19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特种设备检验所	燃气管道使用评价分析系统研究	2014 年 5 月	2015 年 5 月	943,396.23		446,037.74	497,358.49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运营门户整合升级	2012 年 12 月	2013 年 12 月	1,880,499.56	1,830,102.17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管理信息系统	2012 年 10 月	2013 年 12 月	2,698,113.21	2,097,513.21		
北京燃气昌平有限公司	昌平燃气分公司档案管理	2013 年 9 月	2016 年 5 月	233,962.26	146,156.23	72,107.17	
七四六	测评中心档案管理	2013 年 6 月	2014 年 8 月	264,150.94	231,713.21	32,437.74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产运行管理系统 PDA 终端应用系统升级项目（北燃生产运营）	2012 年 12 月	2014 年 12 月	1,447,641.51	465,561.51	969,340.75	
合计					5,548,346.90	8,084,126.25	5,138,739.08

3、营业收入前 5 名

(1) 2015 年 1-5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6,838,605.85	32.39%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47,576.48	23.91%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2,290,673.34	10.85%
北京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1,599,224.64	7.57%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分公司	750,940.13	3.56%
小 计	16,527,020.44	78.28%

(2)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122,721.07	28.16%
北京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7,923,456.35	18.40%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3,912,737.67	9.09%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3,993,438.56	9.28%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4,776.07	3.75%
小 计	29,567,129.72	68.68%

(3)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97,315.60	19.51%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7,974,990.33	18.75%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物资供应分公司	3,954,603.38	9.30%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有限公司	3,074,157.26	7.23%
北京燃气昌平有限公司	1,944,994.24	4.57%

小 计	25,246,060.81	59.37%
-----	---------------	--------

4、销售区域

地区名称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收 入	收入占比	收 入	收入占比
华北	19,883,683.39	94.18%	40,103,728.34	93.15%
华南	187,505.56	0.89%	638,183.49	1.48%
华东	748,834.24	3.55%	964,383.65	2.24%
华中	42,667.85	0.20%	904,652.58	2.10%
东北	206,665.13	0.98%	266,773.12	0.62%
西北	1,025.64	0.00%	103,846.15	0.24%
西南	41,686.01	0.20%	66,889.93	0.16%
港澳台			3,773.58	0.01%
小 计	21,112,067.82	100.00%	43,052,230.84	100.00%

(续上表)

地区名称	2013 年度	
	收 入	收入占比
华北	39,473,397.91	92.82%
华南	331,092.89	0.78%
华东	764,863.23	1.80%
华中	1,093,553.98	2.57%
东北	647,198.60	1.52%
西北	26,794.87	0.06%
西南	189,084.01	0.44%
小 计	42,525,985.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集中于华北地区，随着业务拓展，客户区域集中度会下降。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成本归集与分配方法

企业成本核算与收入分类相关：①对商品销售成本主要系采购材料形成的；②设备维修和系统服务的成本包括直接采购的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③技术开发和系统集成项目施工涉及成本主要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及制造费用，制造费用主要为房租、折旧、配件等辅助材料。制造费用按照各个项目工时占所有项目工时合计的比例分摊至各个项目，人工费用按照当期实际发生分摊，对于用材料设备，公司根据项目实际进度分批采购或者自制，并依据客户的完工比例确认成本。当公司提供商品或者服务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在确认收入的收入同时结转相关成本。

2、报告期内按业务归集成本情况

（1）商品销售成本分析

商品销售成本主要系外购设备的采购成本、自产设备的成本，自产设备主要包括发生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设备销售成本构成如下：

时间	外购设备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合计
2013 年度	9,415,754.03	164,444.83	9,573.77	11,125.76	9,600,898.39
2014 年度	4,446,379.02	63,633.23	77,323.10	97,813.94	4,685,149.29
2015 年 1-5 月	2,095,979.17				2,095,979.17

（2）设备维修

时间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合计
2013 年度	2,293,741.38	768,310.39	892,859.20	3,954,910.97
2014 年度	1,490,778.15	615,818.99	779,012.75	2,885,609.89
2015 年 1-5 月	568,954.55	307,082.99	135,249.89	1,011,287.43

（3）系统服务

时间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合计
2013 年度	995,418.51	246,861.34	286,879.40	1,529,159.25
2014 年度	1,109,966.03	186,520.40	235,948.83	1,532,435.26
2015 年 1-5 月份	30,816.66	31,166.03	13,726.59	75,709.29

（4）系统集成

时间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合计
2013 年度	9,928,661.86	406,998.51	472,975.99	10,808,636.37
2014 年度	11,366,378.66	355,672.97	449,927.31	12,171,978.94
2015 年 1-5 月	4,567,217.62	236,181.05	231,472.88	5,034,871.55

系统集成项目中材料成本较高，主要系项目用的智能采集终端、作业终端等硬件设备成本占比较高，人工成本占比较低，但项目对应的业务管理软件系统和安装作业是销售的不可缺少的部分，因此与单纯的销售商品是不同的。

(5) 技术开发

时间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合计
2013 年度	991,807.63	1,277,228.82	1,484,277.09	3,753,313.53
2014 年度	998,604.01	1,824,047.63	2,307,425.35	5,130,077.01
2015 年 1-5 月	443,309.06	1,884,144.10	740,025.51	3,067,478.67

技术开发项目主要系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开发项目，主要包括管道完整性系统、燃气安全系统、生产运营系统、智慧计量系统等系统，因此人工占比较高，直接材料主要系开发所需的测试设备 服务器等材料。

(三) 毛利率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毛利率的构成情况详见下表：

收入类别/产品名称	2015 年 1-5 月份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商品销售	3,102,169.44	2,095,979.17	32.44%
设备维修	2,249,488.14	1,011,287.43	55.04%
系统服务	228,301.88	75,709.29	66.84%
技术开发	5,138,739.10	3,067,478.67	40.31%
系统集成	10,393,369.26	5,034,871.55	51.56%
合计	21,112,067.82	11,285,326.10	46.55%

(续)

收入类别/产品名称	2014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商品销售	7,768,563.65	4,685,149.29	39.69%

设备维修	7,286,356.59	2,885,609.89	60.40%
系统服务	2,206,905.19	1,532,435.26	30.56%
技术开发	8,084,126.27	5,130,077.01	36.54%
系统集成	17,706,279.14	12,171,978.92	31.26%
合计	43,052,230.84	26,405,250.37	38.67%

(续)

收入类别/产品名称	201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商品销售	15,535,158.99	9,600,898.39	38.20%
设备维修	7,682,203.29	3,954,910.97	48.52%
系统服务	2,468,324.08	1,529,159.25	38.05%
技术开发	5,548,346.85	3,753,313.53	32.35%
系统集成	11,291,952.28	10,808,636.37	4.28%
合计	42,525,985.49	29,646,918.51	30.29%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 至 5 月，公司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0.29%、38.67%和 46.55%，毛利率呈上升趋势，2014 年毛利率较 2013 年毛利率上升，主要系技术开发和设备维修的毛利率上升较快；2015 年 1-5 月份毛利率较 2014 年上升，主要系系统集成和技术开发的毛利率上升。

(1) 商品销售毛利率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 至 5 月公司商品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8.22%、39.71%、32.44%，毛利率较为稳定。

设备销售公司主要赚取中间差价，毛利率受采购价格和销售价格影响，报告期内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毛利率较为稳定。

(2) 设备维修毛利率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 至 5 月公司设备维修毛利率分别为 48.52%、60.40%、55.04%，毛利率较为稳定。

设备维修包括三部分收入，一部分系为客户提供的网络运行维护，该部分收入呈稳定增长趋势，毛利率较高；一部分系一部分系设备检测收入，设备检测主

要系为客户提供的设备代检服务，公司委托中国计量研究院检测，检定结果需由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出具检定或者校准证书，公司赚取的是中间差价，主要系公司代检价格较客户直接委托计量科学研究院价格优惠，设备服务每年都需要进行检测，收入呈增长趋势该部分毛利率稳定；一部分是设备维修收入，设备维修包括公司为客户的设备维修，成本主要包括配件和人工，毛利率存在波动。

（3）系统服务毛利率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 至 5 月公司系统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38.05%、30.56%、66.84%。

系统服务的主要成本系人力成本和材料采购成本，2013 年毛利率基本符合行业水平，2014 年毛利率降低的主要原因系成本中人力成本占比增加，导致当期毛利率下降；2015 年毛利率增加的原因是公司强化了内部流程和绩效管理，提高了工作效率，同时议价能力提高。

（4）系统集成项目毛利率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 至 5 月公司系统集成毛利率分别为 4.28%、31.26%、51.56%，系统集成包含设备、安装、调试。

2013 年年度系统集成毛利率较低，主要系占当期收入 51.89%的中低压站箱监控工程（硬件）1-4 期项目毛利率较低和占当期收入 27.22%的城市生命线（硬件）毛利率较低，其中中低压站箱监控工程（硬件）1-4 期项目毛利率当期毛利率为 5.78%，毛利率较低主要系该项目业务内容新开展的业务，实施成本较高，当期人员成本较高；城市生命线（硬件）当期毛利率为-15.51%，该项目系甲方时代凌宇承接的北京市热力站供气监控的政府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分包给公司，由甲方负责项目的统一协调。在承接该项目，公司已做过成本分析，预测该项目毛利率较低，但承接的主要原因是考虑政府项目的市场效应，但后期由于项目实施成本增加，人员实施成本增加，导致项目毛利率为负。

2014 年系统集成毛利率为 31.26%，毛利率水平较为正常，其中占当期收入 45.31%的液化石油气监控监测工程（硬件）毛利率为 29.84%。

2015 年 1-5 月系统集成毛利率提高至 51.56%，主要系占当期收入 52.27%的

北燃生产智能管网（软件系统、区域试点）项目毛利率较高。

（5）技术开发毛利率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 至 5 月公司技术开发毛利率为 32.35%、36.54%、40.31%，项目成本主要系投入的人工成本，涉及少量的设备投入。报告期内毛利率较为稳定且呈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技术开发项目毛利率稳定在 30%-50%之间较为正常，对于报告期内单个项目毛利率差异较大，主要系项目所用技术和客户群体不同造成，因此项目之间其可比性较弱。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费用比重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收入比例（%）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	21,112,067.82	100.00	43,052,230.84	100.00	1.24	42,525,985.49	100.00
销售费用	1,543,100.32	7.31	3,080,562.62	7.16	5.64	2,916,016.54	6.86
管理费用	3,635,461.59	17.22	6,576,102.68	15.27	12.05	5,868,751.65	13.80
财务费用	-871.55	0.00	-4,538.41	-0.01	9.98	-4,126.54	-0.01
三费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5,177,690.36	24.52	9,652,126.89	22.42	9.93	8,780,641.65	20.65

1、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折旧费	7,125.00	11,130.83	9,310.00
工资	942,186.22	1,906,753.69	698,902.64
五险一金	117,973.01	337,870.69	422,476.45

宣传费	273,179.49	78,041.49	1,071,897.45
中标服务费		40,336.09	
劳务费	202,636.60	706,429.83	713,430.00
合计	1,543,100.32	3,080,562.62	2,916,016.54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由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宣传费、折旧费、劳务费等费用构成，其中 2014 年销售人员工资较 2013 年增加 1,207,851.05 元，增加比例 172.82%，主要原因系人员增加，2013 年、2014 年宣传费主要用于项目推广。

2、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	872,637.31	1,447,658.18	936,968.05
五险一金	104,054.36	216,553.45	34,541.12
福利费	93,166.07	163,475.53	195,528.47
教育经费	10,400.00	30,599.00	244,166.04
劳保费	112,218.10	112,765.85	100,127.10
折旧费	41,333.72	84,945.86	62,780.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332.08	35,941.37	6,658.25
房租	239,153.67	441,005.60	327,676.00
办公费	454,596.73	435,579.94	971,666.06
交通费	249,623.38	800,963.21	523,095.82
差旅费	236,020.98	392,292.40	342,607.70
会议费	89,638.15	128,852.95	683,228.10
通讯费	11,607.78	158,250.21	318,016.88
业务招待费	96,559.80	138,380.29	198,885.30
邮寄快递费	13,770.03	40,216.81	16,569.33
车辆维修	32,664.01	107,320.23	91,794.36
图书资料费	1,255.40	14,041.83	48,173.20
其它	23,652.35	52,653.10	8,517.43
印花税		6,000.00	5,170.00

中介服务费	347,600.29	264,150.94	
研发支出	539,177.38	1,504,455.93	752,581.58
合计	3,635,461.59	6,576,102.68	5,868,751.65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研发支出、房屋等费用构成，其中 2014 年管理人员工资较 2013 年增加 510,690.13 元，增加比例 54.50%，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人员增加，2014 年研发支出较 2013 年增加 751,874.35 元，增加比例 99.91%，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

3、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3,807.55	9,976.41	7,977.54
手续费支出	2,936.00	5,438.00	3,851.00
合计	-871.55	-4,538.41	-4,126.54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手续费支出。

（六）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5,353.21	-291.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00.00	-40,000.00	-5,085.47
合计	-135,753.21	-40,291.68	-5,085.47
所得税影响额	-33,938.30	-10,072.92	-1,271.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1,814.91	-30,218.76	-3,814.10

2015 年 1-5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非经常损益总额为-135,753.21 元、-135,753.21 元、-6,356.84 元，2015 年 1-5 月份、2014 年度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损失，2015 年营业外收入 9,600.00 元主要系接受客户的捐赠设备价款，2014 年营业外支出 40,000.00 元系劳动仲裁赔偿金，2013 年营业外支出 5,085.47 主要系公司开错发票承担的增值税税金。

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经营，非经常性损益较小，公司对非经常损益不构成依赖。

（七）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元

科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币 种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10,226.29	21,152.62	25,652.25
银行存款	8,323,611.89	8,422,509.61	7,480,898.65
合 计	8,333,838.18	8,443,662.23	7,506,550.90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5 月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7,506,550.90 元、8,443,662.23 元及 8,333,838.18 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23%、

44.81%及 38.36%。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周转良好、现金流充裕，能够满足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

（二）应收票据

1、明细情况

种 类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60,000.00		
合 计	260,000.00		

2、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未到期已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0.00 元；未到期已质押的商业承兑汇票计 0.00 元。

由于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北京市城市公用事业和市政管理等领域的客户，较少使用票据结算。2014 年 12 月公司与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销售标的为激光甲烷探测器，合同金额 288,000.00 元，对方通过票据与公司结算。2015 年 5 月末，应收票据 210,000.00 元出票人为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到期日为 2015 年 10 月 23 日，应收票据 50,000.00 元出票人为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到期日为 2015 年 9 月 17 日。

（二）应收账款

1、明细情况

种 类	2015.5.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51,875.62	323,824.77	3.25	3,004,862.57	120,440.37	4.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9,951,875.62	323,824.77	3.25	3,004,862.57	120,440.37	4.01
-----	--------------	------------	------	--------------	------------	------

(续上表)

种 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66,204.63	149,686.14	3.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4,966,204.6	149,686.14	3.01

2、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5年5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	9,619,468.51	96.66	288,584.06	9,330,884.45
一至二年	10	322,407.11	3.24	32,240.71	290,166.4
二至三年	20	10,000.00	0.10	3,000.00	7,000.00
合计		9,951,875.62	100.00	323,824.77	9,628,050.85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	2,600,655.57	86.55	78,019.67	2,522,635.9
一至二年	10	394,207.00	13.12	39,420.70	354,786.3
二至三年	20	10,000.00	0.33	3,000.00	7,000.0
合计		3,004,862.57	100.00	120,440.37	2,884,422.2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	4,956,204.63	99.80	148,686.14	4,807,518.49
一至二年	10	10,000.00	0.20	1,000.00	9,000.00
合计		4,966,204.63	100.00	149,686.14	4,816,518.49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4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4,816,518.49元、2,884,422.2元和9,628,050.85元。应收账

款净值分别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96%、15.31%和 44.32%，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33%、6.70%、45.60%。

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主要内容为主要系技术开发和系统集成项目产生。按业务内容分类的应收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品销售	995,300.20	10.00%	762,810.50	25.39%	1,165,668.00	23.47%
设备维修					6,100.00	0.12%
系统服务	456,370.00	4.59%				
技术开发	4,697,109.32	47.20%	244,859.21	8.15%	1,055,945.42	21.26%
系统集成	3,803,096.10	38.21%	1,997,192.86	66.47%	2,738,491.21	55.14%
合计	9,951,875.62	100.00%	3,004,862.57	100.00%	4,966,204.63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末下降了 1,932,096.29 元，下降幅度为 40.11%。在收入基本稳定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下降的原因一方面系公司收回 2013 年客户如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主要客户应收款项；另一方面系公司收回 2014 年当年客户如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等的款项。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末增加了 6,947,013.05 元，增加幅度为 231.19%。应收账款大幅上升的原因系公司 2015 年 1-5 月份新增收入部分客户北京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货款尚未结算，该部分用户主要系北京市城市公用事业和市政管理等领域，受采购结算特点以及项目开发周期的影响，导致该部分款项尚未收回，同时部分客户上年货款尚未结算，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扩大。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一年占比较高，同时公司按相应的比例计提了坏账准备，总体上公司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公司针对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分别计提了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合理、充分。

2、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18,916.82	33.35%	一年以内

北京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2,077,825.40	20.88%	一年以内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6,749.80	8.51%	一年以内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非关联方	657,123.90	6.60%	一年以内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9,974.14	4.22%	一年以内
合计		7,320,590.06	73.56%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2,801.80	25.72%	一年以内
北京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663,037.06	22.07%	一年以内
中石油北燃（锦州）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4,207.00	13.12%	一至二年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非关联方	393,660.00	13.10%	一年以内
北京燃气昌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859.21	5.82%	一年以内
合计		2,398,565.07	79.82%	

4、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8,013.94	50.90%	一年以内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4,000.00	16.59%	一年以内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22,903.81	14.56%	一年以内
七四六	非关联方	175,616.00	3.54%	一年以内
北京燃气昌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425.61	3.17%	一年以内
合计		4,407,959.36	88.76%	

（三）预付账款

1、报告期内的预付账款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	-----------------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41,749.00	100.00		541,749.00
合计	541,749.00	100.00		541,749.00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178,441.90	100.00		178,441.90
合计	178,441.90	100.00		178,441.90

(续)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43,200.00	100.00		43,200.00
合计	43,200.00	100.00		43,2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项目采购款，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2 月末预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43,200.00 元、178,441.90 元和 541,749.00 元，占同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0.20%、0.77%、1.87%，比例较低，且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占比较高。

2、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北京邮电大学	项目处于开发中	215,000.00	39.69%	一年以内
深圳市保吉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采购款	125,000.00	23.07%	一年以内
大连荣鑫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采购款	71,900.00	13.27%	一年以内
北京畅通天元信息化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采购款	32,060.00	5.92%	一年以内
北京泰亚赛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采购款	13,730.00	2.53%	一年以内
合计		457,690.00	84.48%	

2015 年 5 月 12 日公司与北京邮电大学签订了《北京燃气集团远程通讯网络测试验证项目》的研究开发项目合同书，该项目主要系北京邮电大学针对北京燃气集团远程通讯网络需求进行测试验证方案设计，并对相应内容搭建相应的硬件验证平台进行现场测试验证，按照合同约定，公司在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支

付 215,000.00 元，待项目报告全部提交并经公司验收合同后支付剩余款项，因此形成了该笔预付款。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北京保利泰达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预付采购款	98,700.00	55.31%	一年以内
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	预付检测费	55,550.00	31.13%	一年以内
北京泰亚赛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采购款	11,000.00	6.16%	一年以内
北京市煤气工程有限公司	预付采购款	7,752.9	4.34%	一年以内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预付采购款	5,139	2.88%	一年以内
合计		178,141.90	99.83%	

4、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深圳有为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采购款	36,600.00	84.72%	一年以内
北京金艺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采购款	3,600	8.33%	一年以内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预付采购款	3,000	6.94%	
合计		43,200.00	100.00%	

5、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预付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6、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种 类	2015.5.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3,373.77	100.00	64,706.21	25.54	844,441.00	100.00	59,653.23	7.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253,373.77	100.00	64,706.21	25.54	844,441.00	100.00	59,653.23	7.06

(续上表)

种 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0,338.00	100.00	26,390.14	4.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590,338.00	100.00	26,390.14	4.4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5.5.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1,873.77	52.05	3,956.21	708,441.00	83.90	21,253.23
1-2 年				12,000.00	1.42	1,200.00
2-3 年				124,000.00	14.68	37,200.00
3-4 年	121,500.00	47.95	60,750.00			
小 计	253,373.77	100.00	64,706.21	844,441.00	100.00	59,653.23

(续上表)

账 龄	2013.12.31
-----	------------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66,338.00	79.00	13,990.14
1-2 年	124,000.00	21.00	12,400.00
小 计	590,338.00	100.00	26,390.14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归集公司的房租押金、员工出差及办理公司事务的备用金、投标保证金及与关联公司往来款。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5 月末，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563,947.86 元、784,787.77 元和 188,667.56 元，占同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57%、4.16%、0.87%。

2013 年其他应收款前 5 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预存汽油费	403,100.00	1 年以内	68.28
北京元立物业管理中心	押金	121,500.00	1 年至 2 年	20.58
北京国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3,200.00	1 年以内	3.93
罗威	备用金	20,000.00	1 年以内	3.39
李振宇	备用金	10,000.00	1 年以内	1.69
合计		577,800.00		97.88

2014 年其他应收款前 5 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北京市燃气集团工程建设分公司	履约质保金	408,691.00	1 年以内	48.40
廊坊市广阳区丰盛路海滨印刷厂	印刷费	165,680.00	1 年以内	19.62
北京元立物业管理中心	押金	121,500.00	2 年至 3 年	14.39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预存汽油费	100,000.00	1 年以内	11.84
李振宇	备用金	10,000.00	1 年至 2 年	1.18
合计		805,871.00		95.43

2015 年 5 月末其他应收款前 5 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北京元立物业管理中心	房屋押金	129,532.00	3-4 年	51.12
中化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60,000.00	1 年以内	23.68
张强	备用金	30,360.00	1 年以内	11.98
李振宇	备用金	10,000.00	1 年以内	3.95
垫付员工住房公积金	垫付员工公积金	8,070.00	1 年以内	3.19
合计		237,962.00		93.92

(五) 存货

1、明细情况

项 目	2015.5.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762,187.42		762,187.42	2,489,873.30		2,489,873.30
生产成本	1,850,533.08		1,850,533.08	4,047,450.29		4,047,450.29
发出商品	38,124.96		38,124.96			
合 计	2,650,845.46		2,650,845.46	6,537,323.59		6,537,323.59

(续)

项 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589,828.25		589,828.25
生产成本	7,818,702.05		7,818,702.05
合 计	8,408,530.30		8,408,530.30

企业期末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及未完工项目形成的生产成本。库存商品主要系项目用气体检测仪、激光甲烷探测器、电子标识器、管线及标识器探测仪、压力变送器等设备，2015 年 5 月 31 日期末数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减少

52.65%，其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加强存货管理，采购批次增加，每次采购量减少。

生产成本主要系尚未经对方验收发生的项目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 库存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主要系项目用数据采集终端、气体检测仪、激光甲烷探测器、电子标识器、管线及标识器探测器、压力变送器等设备，库存商品账龄主要系一年以内，未出现减值迹象。

2) 生产成本

报告期内按项目归集的生产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5 月 31 日	业务类型
北京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液化石油气监控监测工程(硬件)	6,010,234.04	2,184,654.98	996,023.20	系统集成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燃精准定位应用(RDK)推广		466,886.97	400,102.36	系统集成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北燃生产智能管网(软件系统、区域试点)			136,146.49	系统集成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绿源达 CNG 生产运营管理平台	299,145.30	331,635.72	130,018.12	软件开发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中低压站箱监控工程(硬件)5-6期		785,829.17	99,595.82	系统集成
北京市绿源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绿源达拖车数据采集方法研究与应用			28,954.08	系统集成
北京市燃气集	北京燃气		171,478.25	25,671.60	软件开发

团有限责任公司	数字工会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液化石油气监控监测工程(集成)		21,892.34	9,654.99	软件开发
北京市液化石油气公司	液化石油气管线运行及阀室监测系统		11,374.09	7,962.55	系统集成
中石油北燃(锦州)燃气公司	锦州呼叫中心	78,028.76	12,390.00	7,430.47	系统集成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绿源达加气柱推广实施(10个站)		22,987.49	5,408.82	系统集成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绿源达加气柱销售管理系统		29,822.08	2,812.38	软件开发
北京优奈特燃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优耐特项目管理系统		2,415.11	752.20	软件开发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生命线(硬件)	966,749.27			系统集成
北京市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绿源达安全生产运营平台一期	264,236.99			软件开发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生产运行管理系统 PDA 终端应用系统升级项目(北燃生产运营)	200,307.69			软件开发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燃精准定位应用(RDK)		87.19		系统集成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特种设备检	燃气管道使用评价分析系统		5,996.90		软件开发

验所	研究				
合计		7,818,702.05	4,047,450.29	1,850,533.08	

报告期内生产成本余额较大的项目主要系北京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的液化石油气监控监测工程，该项目于 2013 年 1 月签订，属于系统集成项目，该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一方面系安装数据采集终端，为丰台区 1,500 户使用液化石油气的餐饮企业等公共服务用户安装加装数据采集终端设备，通过北京市政务物联网数据专网，采集可燃气体浓度、安装辅助设备运行状态和报警信息；另一方面系应用软件系统开发。2013 年该项目的生产成本主要系公司为项目采购的数据采集终端等硬件设备，尚未经客户验收，随着项目进程的推进和验收，生产成本转入营业成本而逐渐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结构合理、规模控制得当，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其他流动资产

1、明细情况

项 目	2015. 5.31	2014. 12.31	2013.12.31
房租物业费	119,576.83		592,619.00
城建税		8,073.23	
教育费附加		3,459.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06.64	
合 计	119,576.83	13,839.83	592,619.00

2013 年房租物业费余额 592,619.00 主要系公司支付的 2014 年上半年房租，2014 年当年支付 2014 年下半年的房租，于当年摊销完毕，2015 年 5 月 31 日余额主要系尚未摊销完毕的 2015 年支付的上半年房租。

2014 年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公司多缴纳的流转税。

2、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明细

项 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5.31
1) 账面原值				

机器设备	2,051,282.04	4,684,102.54		6,735,384.58
运输工具	90,000.00			90,00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660,139.64	51,908.11	551,671.53	160,376.22
合 计	2,801,421.68	4,736,010.65	551,671.53	6,985,760.80
2) 累计折旧		计提		
机器设备		83,093.90		83,093.90
运输工具	5,700.06	7,125.00		12,825.06
电子及其他设备	388,604.11	77,594.22	406,318.32	59,880.01
合 计	394,304.17	167,813.12	406,318.32	155,798.97
3)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051,282.04			6,652,290.68
运输工具	84,299.94			77,174.94
电子及其他设备	271,535.53			100,496.21
合 计	2,407,117.51			6,829,961.83

(续)

项 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 账面原值				
机器设备		2,051,282.04		2,051,282.04
运输工具	49,000.00	90,000.00	49,000.00	90,00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34,986.70	186,769.65	61,616.71	660,139.64
合 计	583,986.70	2,328,051.69	110,616.71	2,801,421.68
2) 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20,947.45	11,130.83	26,378.22	5,700.06
电子及其他设备	269,817.89	180,402.93	61,616.71	388,604.11
合 计	290,765.34	191,533.76	87,994.93	394,304.17
3)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051,282.04
运输工具	28,052.55			84,299.94

电子及其他设备	265,168.81			271,535.53
合 计	293,221.36			2,407,117.51

(续)

项 目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1) 账面原值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49,000.00			49,00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60,193.50	174,793.20		534,986.70
合 计	409,193.50	174,793.20		583,986.70
2) 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1,637.45	9,310.00		20,947.4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43,100.61	126,717.28		269,817.89
合 计	154,738.06	136,027.28		290,765.34
3)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37,362.55			28,052.55
电子及其他设备	217,092.89			265,168.81
合 计	254,455.44			293,221.36

2015 年新增机器设备主要系新采购的 26 套北斗基地增强系统 NETS8+C 和全自动热熔焊机，其中 26 套北斗基地增强系统 NETS8+C 价值 520 万元，该套设备于 3 月采购，主要用于建设中国位置网服务联盟北斗地基增强系统；新增电子设备主要系新购入的电脑；减少的电子设备主要系报废的电脑等设备。

2014 年新增机器设备 2,051,282.04 元主要系新采购的 cors 主机系统套装，CORS 系统由参考基站、数据处理和控制中心、通信系统和用户终端组成，该套装主要用于提供有关 GPS 服务项目的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主要固定资产长期闲置而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公司会对破损、陈旧的固定资产进行及时清理处置。因此，报告期内各年末，

公司不存在因无法或无需继续使用而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八）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5.31	其他减少原因
装修费	397,992.46		165,830.20		232,162.26	
合 计	397,992.46		165,830.20		232,162.26	

（续）

项 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12.31	其他减少原因
装修费	99,873.70	387,972.18	89,853.42		397,992.46	
合 计	99,873.70	387,972.18	89,853.42		397,992.46	

（续）

项 目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3.12.31	其他减少原因
装修费		116,519.32	16,645.62		99,873.70	
合 计		116,519.32	16,645.62		99,873.70	

2013 年 9 月公司支付装修费 116,519.32 元，根据房屋租赁合同和公司使用意图，201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将摊销期限截止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4 月公司支付装修费 26,445.71 元、9 月支付装修费 4,466.00 元、12 月支付装修费 357,060.47 元，根据房屋租赁合同和公司使用意图，201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将摊销期限截止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项目	2015.5.31		2014.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97,132.74	388,530.98	45,023.40	180,093.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的所得税影响	36,865.56	147,462.25	12,925.08	51,700.32
合 计	133,998.30	535,993.23	57,948.48	231,793.92

（续上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项目	2013.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44,019.07	176,076.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的所得税影响	1,733.92	6,935.67
合 计	45,752.99	183,011.96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逐年增加，其主要原因是，一方面系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张及应收账款的增长，坏账准备相关的可抵扣差异同步增加，另一方面是长期待摊费用的所得税影响，公司租入房屋的装修费，会计上按照支付装修费发生当月至租赁合同到期平均摊销，税法规定的最低摊销年限 3 年，会计与税法租赁期限的差异导致了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的所得税影响。

七、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资产负债情况

（一）应付账款

（1）明细情况

账 龄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4,792,963.08	3,000,124.15	14,071,760.71
1-2 年	914,285.00	2,707,051.52	30,680.00
2-3 年	2,695,051.52		
合 计	8,402,299.60	5,707,175.67	14,102,440.71

（2）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3）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1,156,590.00	需要供应商提供后续维护
上海延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94,400.00	项目尚未完工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23,076.92	项目尚未完工
天津市浦海新技术有限公司	615,384.60	项目尚未完工

小 计	3,389,451.52	
-----	--------------	--

2012 年，公司向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数据采集终端设备和电池，该笔款项尚未结算，主要系对方提供的电池未达到合同要求，产品质量出现问题，因此暂未结算货款，预计于近期达成补充协议。

(4) 报告期前 5 名

2015 年 5 月末：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广州南方卫星导航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2,136.73	53.58%	1 年以内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6,590.00	13.77%	1 年以内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3,076.92	10.99%	1 年以内
上海延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4,400.00	8.26%	1 年以内
天津市浦海新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1,684.60	8.23%	1 年以内
合计		7,967,888.25	94.83%	

2014 年年末前 5 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6,590.00	20.27%	1-2 年
北京布莱迪测控仪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1,505.51	12.82%	1 年以内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3,076.92	16.17%	1-2 年
上海延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4,400.00	12.17%	1 年以内
济南鸿嘉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6,432.95	5.54%	1 年以内
合计		3,822,005.38	66.97%	

2013 年年末前 5 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	-------	-------	------------	----

北京中兴建业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50,000.00	42.90%	1 年以内
京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0	14.89%	1 年以内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1,974.62	8.66%	1 年以内
上海延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2,160.00	7.89%	1 年以内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1,380.83	6.60%	1 年以内
合计		11,415,515.45	80.95%	

应付账款 2015 年 5 月 31 日期末数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增加 47.22%，主要系采购业务量增大，应付主要供应商的金额增加所致，其中应付广州南方卫星导航仪器有限公司主要系公司采购的 26 套北斗基地增强系统 NETS8+C；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减少 59.53%，主要系公司加快清欠力度，及时支付采购款，其中主要偿还了北京中兴建业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的工程款、京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采购款；

（二）预收款项

（1）明细情况

账 龄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63,896.32	4,022,391.51	4,275,189.10
1-2 年			
2-3 年			60,000.00
合 计	63,896.32	4,022,391.51	4,335,189.10

（2）期末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3）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未结转的情况。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5 月末，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4,335,189.10 元、4,022,391.51 元及 63,896.32 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 22.23%、29.28%及 0.59%。

（4）报告期期末预收账款前 5 名

2015 年 5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 5 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北京优奈特燃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25.00	40.10%	1年以内
中石油北燃（锦州）燃气公司	非关联方	23,171.32	36.26%	1年以内
绍兴县迎丰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50.00	15.42%	1年以内
乌鲁木齐西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0.00	8.22%	1年以内
合计		63,896.32	100.00%	

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5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	非关联方	1,974,066.86	49.08%	1年以内
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7,011.89	32.99%	1年以内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特种设备检验所	非关联方	177,200.00	4.41%	1年以内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106.27	4.23%	1年以内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0,311.94	3.24%	1年以内
合计		3,778,696.96	93.94%	

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5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北京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2,476,776.43	57.13%	1年以内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001.36	11.70%	1年以内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特种设备检验所	非关联方	500,000.00	11.53%	1年以内
北京市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519.99	8.02%	
北京市液化石油气公司	非关联方	238,477.99	5.50%	1年以内
合计		4,069,775.77	93.88%	

2013年、2014年预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系客户付款进度与项目验收进度

不一致造成，其中 2013 年 2 月公司收到北京市市容管理委员会项目款 4,154,580.00 元，该客户项目当年确认收入 1,987,619.89 元；2014 年全年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预收账款增加 4,994,800.08 元，确认收入减少预收账款 3,020,733.22 元，当期余额 1,974,066.86 元；2014 年北京燃气绿源达清洁燃料有限公司预收账款增加 2,681,024.80 元，确认收入减少预收账款 1,354,012.91 元，当期余额 1,327,011.89 元。

（三）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5.31
一、短期薪酬	1,943,928.62	4,867,788.75	5,790,749.58	1,020,967.79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02,800.18	4,449,490.06	5,378,902.41	973,387.83
职工福利费		93,166.07	93,166.07	
医疗保险费	35,455.20	192,990.52	187,428.92	41,016.80
工伤保险费	2,836.62	15,434.55	14,989.59	3,281.58
生育保险费	2,836.62	15,434.55	14,989.59	3,281.58
住房公积金		90,873.00	90,873.00	
职工教育经费		10,400.00	10,400.00	
二、离职后福利	49,630.14	270,379.77	262,451.22	57,558.69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47,266.80	257,508.96	249,957.96	54,817.80
失业保险费	2,363.34	12,870.81	12,493.26	2,740.89
合 计	1,993,558.76	5,138,168.52	6,053,200.80	1,078,526.48

（续上表）

项 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448,742.78	8,106,607.71	6,611,421.87	1,943,928.62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4,973.30	7,304,661.98	5,816,835.10	1,902,800.18
职工福利费		163,475.53	163,475.53	

医疗保险费	29,256.88	374,486.08	368,287.76	35,455.20
工伤保险费	2,256.30	29,550.06	28,969.74	2,836.62
生育保险费	2,256.30	29,550.06	28,969.74	2,836.62
职工教育经费		30,599.00	30,599.00	
住房公积金		174,285.00	174,285.00	
二、离职后福利	42,210.36	530,342.99	522,923.21	49,630.14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40,275.92	505,438.26	498,447.38	47,266.80
失业保险费	1,934.44	24,904.73	24,475.83	2,363.34
合 计	490,953.14	8,636,950.70	7,134,345.08	1,993,558.76

(续上表)

项 目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3.12.31
一、短期薪酬	366,629.76	5,577,732.57	5,495,619.55	448,742.78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贴	335,891.28	4,569,002.64	4,489,920.62	414,973.30
职工福利费		195,528.47	195,528.47	
医疗保险费	26,792.56	362,068.72	359,604.40	29,256.88
工伤保险费	1,883.28	26,906.57	26,533.55	2,256.30
生育保险费	2,062.64	26,906.13	26,712.47	2,256.30
住房公积金		153,154.00	153,154.00	
职工教育经费		244,166.04	244,166.04	
二、离职后福利	40,007.86	537,427.74	535,225.24	42,210.36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38,277.12	513,781.28	511,782.48	40,275.92
失业保险费	1,730.74	23,646.46	23,442.76	1,934.44
合 计	406,637.62	6,115,160.31	6,030,844.79	490,953.14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4 年 5 月末，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余额分别为 490,953.14 元、1,993,558.76 元及 1,078,526.48 元。报告期各年末，公司无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员工人数及应付职工薪酬余额稳步增长。

（四）应交税费

项 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391,524.87	165,057.89	398,412.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79.31		27,888.87
企业所得税	480,147.40	1,835,769.04	125,827.57
教育费附加	12,676.85		11,952.38
地方教育附加	8,451.23		7,968.2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4,221.88	11,883.73	3,751.66
合 计	976,601.54	2,012,710.66	575,801.13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5 月末，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575,801.13 元、575,801.13 元及 976,601.54 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95%、14.65%及 8.97%。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状况及利润总额的变化，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存在一定波动，其中 2014 年年末企业所得税 1,835,769.04 元已于 2015 年 1 月缴纳。

（五）其他应付款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暂收款	363,092.93		
合 计	363,092.93		

其他应付款主要归集的是与员工、关联方的往来款、个人应负担的保险；2013 年、2014 年其他应付款余额为零，发生额较大，主要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秦炜、关联方北京德度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资金拆借，2013 年公司借入秦炜资金余额 590,000.00 元，于 2013 年偿还；当年借入德度 500,000.00 万，与当年偿还；2014 年公司借入秦炜 4,800,000.00 元，与当年偿还，当年借入北京德度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元，于当年偿还。

2015 年其他应付款明细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300,000.00	82.62%	一年以内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50,000.00	13.77%	一年以内
北京市液化石油气公司设备工程分公司	暂收款	13,092.93	3.61%	一年以内
合计		363,092.93	100.00%	

（2）期末无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3）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或实收资本	10,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811,319.02	504,845.62	8,750.76
未分配利润	7,223,114.38	4,464,853.75	-142,920.23
股东权益合计	18,034,433.40	7,969,699.37	2,865,830.53

股东权益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之“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姓名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刘向升	董事长	35.00
秦炜	副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	35.00
罗青云	董事、副总经理	3.00
缪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0
尤勇	董事、副总经理	1.00
黄振海	监事会主席	2.50
陈众	监事	1.50
李岩	职工代表监事	-
北京讯腾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
北京德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向升为北京德度科技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总经理	-
北京智城资本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20%
郝东	智城资本普通合伙人，出资比例 50%，系秦炜妻妹	
孙波	智城资本有限合伙人，出资比例 50%	

（三）关联方交易情况

1、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2014.1.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余额	说明
其他应收款					
北京讯腾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流动资金拆借
北京德度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流动资金拆借
其他应付款					
北京德度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流动资金拆借
秦炜		4,800,000.00	4,800,000.00		流动资金拆借

（续上表）

关联方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说明
其他应收款					

北京讯腾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流动资金拆借
其他应付款					
北京德度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流动资金拆借

注：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均为无偿使用，未收、付利息。

2、关联方承诺

无。

3、其他关联交易

无。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6 月 3 日，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天源评报字[2015]第 0143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了资产基础法，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803.44 万元，评估价值为 1,828.24 万元。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二）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值时，可以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当年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十。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三）最近二年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四、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一）公司治理风险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三会议事规则及一系列规章制度，但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管理层在实际操作执行中需要一个逐步了解、适应及进一步规范成熟的过程。因此，公司可能存在着公司治理方面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续接受中介辅导机构项目小组的辅导，不断提高公司内部治理意识，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

2015年5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二）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受我国城镇燃气行业发展以及燃气企业的信息化建设投资比例影响较大。近年来我国城市化水平不断提升，城镇居民人口不断增加，城镇燃气的普及率稳步上升。政府持续对城镇公用事业进行建设投入，促使整体燃气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为燃气行业信息化创造了较大的市场空间。同时各地燃气企业面对目前粗放的管理方式具有一定的信息化建设动力，各地燃气企业正逐年加大信息化投资的规模。

尽管燃气行业做为公用事业，每年有较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资投入，可以保证燃气相关各行业市场规模与发展潜力。但如未来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出现调整，

降低燃气行业相关固定资产投资投入，或燃气企业信息化建设与改造进度推动出现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经营状况。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公司针对目前智慧燃气行业仍处于发展初期阶段的现状，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加公司技术核心竞争力。同时积极参与到行业发展趋势的探索与讨论中，协助行业相关协会建立行业规范等管理制度，提高行业准入门槛，提升行业内竞争地位。同时，公司将依托“博燃通”软件平台基础，扩大服务范围，将模块功能逐步从供给侧向需求侧延伸。以公司技术引导燃气企业的服务转型，同时公司可以扩大用户范围。公司将依托成熟的北斗地基增强应用经验，逐步探索公司核心技术在燃气外公用事业领域的应用，最终公司希望未来形成整体化的智能城市服务平台。

（三）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4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4,816,518.49元、2,884,422.2元和9,628,050.85元。应收账款净值分别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1.96%、15.31%和44.32%，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1.33%、6.70%、45.60%，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主要内容为主要系技术开发和系统集成项目产生，该类客户主要系北京市城市公用事业和市政管理等领域的客户，若公司的债务人未来出现财务状况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者无法回收产生坏账，将对公司业绩和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客户资信调查、加强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工作、加强应收账款的事后管理，对于逾期拖欠的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并加紧通过信函通知、电话传真、派人面谈等方式催收。

第五章 挂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声明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会成员：

刘向升 刘向升

秦 炜 秦 炜

罗青云 罗青云

缪 军 缪 军

尤 勇 尤 勇

监事会成员：

黄振海 黄振海

陈 众 陈 众

李 岩 李 岩

高级管理人员：

秦 炜 秦 炜

(总经理、财务总监)

缪 军 缪 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罗青云 罗青云

(副总经理)

尤 勇 尤 勇

(副总经理)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21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钱卫

项目负责人：

陈鑫鑫

项目小组成员：

李高鑫

李娜

帅萌

2015 年 9 月 21 日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负责人：

余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

罗毅彪

况永宏

2015 年 9 月 21 日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

朱小辉

经办律师：

郭庆

孟为

2015年9月21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负责人：

钱幽燕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健

宋炜

2015 年 9 月 2 日

第六章附件和备查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